

112 年客語能力各級認證辦理日期

月份	日期	認證項目
一月	1/14(六)	初級多梯次(一)-臺南
二月	2/11(六)	初級多梯次(二)-臺北
三月	3/18(六)	初級多梯次(三)-桃園
	3/26(日)	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第一梯
四月	4/15(六)	初級多梯次(四)-雲林
五月	5/27(六)	初級多梯次(五)-臺東
六月	6/18(日)	初級多梯次(六)-臺中
七月	7/22(六)	初級多梯次(七)-屏東
八月	8/19(六)	初級多梯次(八)-苗栗
九月	9/2(六)	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第一梯
	9/17(日)	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第二梯
十月	10/14(六)	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第二梯及高級認證
	10/22(日)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九)-新竹
十一月	11/18(六)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十)-高雄
十二月	12/23(六)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十一)-花蓮

客家委員會

112 年度 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簡章

主辦單位：客家委員會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

報名網址：<https://hakka.sce.ntnu.edu.tw/hakka>

地 址：106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服務專線：(02) 7749-8207、0809-090-040(免付費)

傳 真：(02) 2601-1730

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重要日程表

編號	項目	時間
1	簡章下載	111 年 12 月 15 日（星期四）起
2	報名	112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一） 至 112 年 6 月 9 日（星期五）
3	寄發 基本詞彙及題庫	112 年 5 月 5 日（星期五）起
4	寄發／下載 准考證	112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五）起
5	認證日期	第一梯次：112 年 9 月 2 日（星期六） 第二梯次：112 年 9 月 17 日（星期日）
6	放榜	112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五）起
7	成績複查	11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六） 至 112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二）
8	寄發合格證書	112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五）起

※ 上述日期如遇特殊狀況，得由主辦單位召開認證委員會彈性調整之。

※ 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

認證梯次/日期	考區	報名	教材寄發	准考證 寄發/下載	成績單 寄發/下載	證書寄發
初級多梯次(一) 1 月 14 日	臺南	111年12月15日至 112年1月3日止	111 年 12月26日起	1月9日起	3月10日起	3月 30日起
初級多梯次(二) 2 月 11 日	臺北	111年12月19日至 112年1月16日止	111年 12月30日起	2月3日起	3月10日起	3月 30日起
初級多梯次(三) 3 月 18 日	桃園	111年12月26日至 112年1月31日止	1月6日起	3月10日起	4月14日起	5月5日起
初級多梯次(四) 4 月 15 日	雲林	1月3日至 2月28日止	3月15日起	4月7日起	5月12日起	6月 2日起
初級多梯次(五) 5 月 27 日	臺東	2月1日至 3月31日止	4月14日起	5月19日起	6月16日起	7月7日起
初級多梯次(六) 6 月 18 日	臺中	3月1日至 4月30日止	5月15日起	6月9日起	7月14日起	8月7日起
初級多梯次(七) 7 月 22 日	屏東	4月1日至 5月31日止	6月15日起	7月14日起	8月18日起	9月11日起
初級多梯次(八) 8 月 19 日	苗栗	5月1日至 6月30日止	7月15日起	8月11日起	9月15日起	10月 6日起
基礎級暨初級 多梯次(九) 10 月 22 日	新竹	7月1日至 8月31日止	9月15日起	10月13日起	11月17日起	12月8日起
基礎級暨初級 多梯次(十) 11 月 18 日	高雄	8月1日至 9月30日止	10月15日起	11月10日起	12月15日起	113年 1月5日起
基礎級暨初級 多梯次(十一) 12 月 23 日	花蓮	9月1日至 10月31日止	11月15日起	12月15日起	113年 1月19日起	113年 2月17日起

※ 上述日期未註明年分者皆為112 年期程，如遇特殊狀況，得由主辦單位召開認證委員會彈性調整之。

※ 本年度多梯次(一)至多梯(八)認證僅辦理初級認證。

※ 單一團體達 40 人以上，可向總試務中心申請於多梯次認證日期另增開考區及試區。

※ 如中、小學團體達 40 人以上且有意願於原校施測者，亦可向總試務中心申請於多梯次認證日期另增開到校施測試區。

目 次

壹、依據.....	1
貳、目的.....	1
參、報名資格.....	1
肆、認證日期及時間.....	1
伍、認證地點.....	2
陸、認證腔調.....	2
柒、基礎級暨初級認證題型.....	2
捌、報名程序.....	3
玖、退費辦理.....	5
拾、准考證.....	6
拾壹、認證結果通知.....	7
拾貳、申訴處理.....	8
拾參、合格證書.....	8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9
拾伍、112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試場規則	10
附件一、112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與多梯次認證差異比較	12
附件二、112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報名流程說明	13
附件三、112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退費申請書	33

壹、依據

依「客家委員會推行客語能力認證作業要點」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貳、目的

為加強客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提高客語之服務品質，並落實客家文化傳承之任務，特舉辦客語能力認證。

參、報名資格

不限國籍、族群、性別、年齡、職業等，均得報名。

肆、認證日期及時間

一、認證日期：

（一）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

第一梯次 112 年 9 月 2 日（星期六）

第二梯次 112 年 9 月 17 日（星期日）

（二）多梯次認證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

※ 單一團體達 40 人以上，可向總試務中心申請於多梯次認證日期另增開考區及試區。

※ 如中、小學團體達 40 人以上且有意願於原校施測者，亦可向總試務中心申請於多梯次認證日期另增開到校施測試區。

※ 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限擇一梯次報名。多梯次則不限制，並可與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重複報名。

惟避免資源浪費，報名多梯次認證缺考者，一年內不得再行報名多梯次認證（以認證日期為準）。例如：111 年度報名多梯次（四）（認證日期 4 月 23 日）缺考者，於 112 年度 4 月份舉辦之多梯次認證始得再次報名。

※總試務中心將視各考區報名人數，保留試區地點安排之權利。

二、認證時間：

(一) 每場次時間約 40 分鐘，包含進場準備、設備檢測及問卷填答時間，正式測驗（含說明）約 30 分鐘。

(二) 於報名完成後由總試務中心安排於一場次完成三種測驗類型之應試。

伍、認證地點

全國認證地點預定有 16 考區，請擇一考區報名：

北部	基隆、臺北、宜蘭、桃園、新竹
中部	苗栗、臺中、彰化、南投、雲林
南部	嘉義、臺南、高雄、屏東
東部	花蓮、臺東

多梯次認證地點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

陸、認證腔調

四縣、海陸、大埔、饒平及詔安，共五種腔調。每梯次限擇一腔調報名。

柒、基礎級暨初級認證題型

一、初級認證分為聽力測驗、口語測驗及閱讀測驗，共三種測驗類型，滿分 100 分，各類型測驗成績達通過門檻且總分達 70 分以上為合格。

二、基礎級認證通過門檻及相關資訊於 112 年 4 月報名網站公告。

三、認證合格者，由客家委員會發給「112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認證合格證書」或「112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合格證書」(※證書發放採單一證書以高分者為準)。

四、基礎級暨初級題型配分如下表：

基礎級暨初級

測驗類型	題型	施測時間	題型說明
聽力測驗	單句理解	10 分鐘	根據圖片或聽到的問題，選擇最相符的圖片或語音答案，3 選 1
	對話理解		聽一段客語對話後，根據聽到的問題，選出最相符的圖片或語音答案，3 選 1
口語測驗	複誦	15 分鐘	聽客語簡單短句，並以客語複誦出來。
	看圖表達		依據題目音檔及文字的指示，口頭描述圖片內容或回答問題。
	口語表達		依據題目音檔及文字的指示，口頭回答問題或解釋說明。
閱讀測驗	閱讀理解	5 分鐘	依據題目有關日常生活中的敘述，選擇最合適的詞彙、語意答案，3 選 1

(一)聽力測驗：以選擇方式作答。分為兩種題型，一種是聽到句子及問題後，選填答案；另一種是聽到一段對話後再作答。以上請根據系統播放之題目，直接用滑鼠點選最適當的答案。

(二)口語測驗：以報名腔調透過麥克風錄音作答。分為三種題型，第一種複誦題是依聽到的客語句子跟著複誦；第二種看圖表達，考生需根據圖片內容回答問題；第三種口語表達需根據題意回答問題。以上應在規定時間內完成錄音作答。

(三)閱讀測驗：以選擇方式作答。先閱讀完一句話後，直接用滑鼠點選出正確或最適當的一個答案。

捌、報名程序

一、報名日期

(一) 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112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一）至 112 年 6 月 9 日（星期五）

(二) 多梯次認證報名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

※報名功能於各梯次報名起始日 0 時起啟用，截止日 23 時 59 分關閉，

須於報名期間完成所有程序，逾期則無法受理。

※多梯次報名須於送出梯次選取當日完成報名資料送出，逾期將遭系統取消報名。

二、報名手續：

(一) 報名方式：網路報名，請於報名期間至網站完成報名程序。

(二) 報名類型：

1. 個人報名

2. 團體報名：限報名同一考區與同一梯次

(1) 家庭團體：2 人以上

(2) 團體報名：4 人以上

(三) 報名費用：

1. 19歲以上考生【民國 93 年 9 月 1 日以前出生者】，報名費用新臺幣 250 元。

2. 為深耕推廣客語，19歲以下考生【民國 93 年 9 月 2 日（含）以後出生者】，免報名費用。

3. 報名多梯次考生，考生年齡之區分以報名梯次之認證日期為準。

(四) 繳費方式：

1. 便利商店繳費：於報名系統產生繳費單，至便利商店（7-11、全家、萊爾富、OK 便利商店營業時間內）繳費。（僅適用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

2. ATM 或金融機構繳費：於報名系統產生繳費帳號，至網路或實體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或至郵局及各銀行匯款（可能需另支付手續費）。（適用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與多梯次認證）

3. 信用卡繳費：於報名系統授權連結金融單位線上刷卡扣款。（

適用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與多梯次認證)

4.LINE Pay 行動支付：以手機進行繳費會自動開啟 LINE Pay 付款頁面；以電腦進行繳費需先輸入 LINE 的帳號及密碼（或掃描 QR Code）登入，再打開手機 LINE 程式，會出現 LINE Pay 付款頁面。（適用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與多梯次認證）

5.繳費期限：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需於系統產生繳費資訊起 7 天內完成。例：在 112 年 5 月 1 日報名者，最晚須於 112 年 5 月 7 日當日完成繳費。逾期之繳費單或繳費帳號將無法使用。多梯次認證需於系統產生繳費資訊起 3 天內完成。例：在 112 年 5 月 1 日報名者，最晚須於 112 年 5 月 3 日當日完成繳費。

（五）注意事項：

- 1.報名梯次、考區及腔調，於完成報名後概不得更改。
- 2.報名資料或表件不齊全、未完成繳費，經通知後未於期限內補正及完成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不得給予應試資格。

玖、退費辦理

退費條件	辦理方式	檢附資料	退費金額
逾期繳費	總試務中心辦理	無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郵資及行政費
溢繳費用	總試務中心辦理	無	溢繳金額扣除 58 元郵資及行政費
因認證延期 無法參加認證	考生申請辦理	退費申請書	全額
因天然災害 無法參加認證	考生申請辦理	退費申請書	全額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 考生之原因 無法參加認證	考生申請辦理	1.退費申請書 2.相關證明文件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郵資及行政費

- 一、欲申請退費者，請填寫簡章「退費申請書」(附件一)，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各梯次認證當月底前，以掛號郵寄至「106209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受款方式。
- 三、以「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申請退費者，將由主辦單位最終決定是否退費。
- 四、費用於各梯次認證隔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拾、准考證

一、發給方式：

- (一) 自行列印：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於 112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起，可至報名網站下載列印；多梯次認證准考證下載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列印黑白、彩色皆可。
- (二) 紙本準考證寄發：考生需於報名流程中勾選由總試務中心寄發，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於 112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五）起，多梯次認證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以限時專送寄發。若於考前尚未收到准考證，請自行至報名網站下載列印。

二、准考證資訊：

個人身分資料、報考考區、報考腔調、報考梯次、應試試區、應試試場、應試場次、進場與考試時間、應試注意事項及試場規則。若所載資訊有誤或缺漏，請於各梯次認證准考證開始下載後七日內來電總試務中心。

三、補發方式：

- (一) 認證前：由考生至報名網站自行下載列印。
- (二) 認證當日：於進場時間前，至所屬試區試務中心檢附身分證明

文件辦理補發。

(三) 若未於報名系統內勾選寄發紙本准考證或遭退件，總試務中心不予補寄准考證。

四、個人身分資料修正方式：

於各梯次報名期間內聯繫總試務中心修正；逾報名截止日後欲修正資料者須於認證當日至所屬試區試務中心檢附身分證明文件辦理修正。修正通訊方式（含電話、電子信箱與地址）者不在此限。

拾壹、認證結果通知

一、成績及合格通知：

(一) 網路公告：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於 112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五），多梯次認證公告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請於公告日9時起至以下網站查詢：

1.客家委員會網站：<http://www.hakka.gov.tw>（合格名單）

2.哈客網路學院：

<https://elearning.hakka.gov.tw/mooc/index.php>（合格名單）

3.報名網站：<https://hakka.sce.ntnu.edu.tw/hakka>

（成績及合格狀態查詢）

(二) 紙本成績單寄發：總試務中心於 112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五）起，多梯次認證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以限時專送寄發。

(三) 專線查詢：(02) 7749-8207、0809-090-040（免付費）

二、成績複查：

(一) 欲申請成績複查者，請填寫成績單背面「成績複查申請表」，於成績公布次日起7日內(不含假日)，掛號郵寄至「106209 臺北師大郵局

第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例 5 月 12 日公布成績，最晚須於 5 月 23 日寄出）

（二）申請成績複查者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提供閱覽答案卷或錄音檔，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

（三）如不服成績複查結果，請依訴願法第七條規定，於文到後三十日內向客家委員會或行政院提起訴願。

拾貳、申訴處理

一、考生如認為有影響本身認證權益之情事，得以書面向「客語能力認證委員會」提起申訴。申訴書內容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身分證統一編號、准考證號碼、報考腔調別及詳細申訴事由，於情事發生之日起十日內，掛號郵寄至「106209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並須於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二、試題疑義申訴應於各梯次認證當月底前同上方式寄出，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拾參、合格證書

一、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合格證書於 112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五）起以掛號寄發；多梯次認證證書寄發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各梯次證書寄發起始兩週內未收到合格證書者，請洽總試務中心。

二、因報名資料有誤致證書需重製或因故申請補發者，請依「客語能力認證考試規費收費標準」及相關規定，逕洽客家委員會申請補發。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 一、主辦單位得視報名情形調整梯次、考區安排，考生應以准考證所載之應試資訊應試。
- 二、准考證、教材、成績單及合格證書若因考生資料誤繕、搬遷而未及時修改地址或招領逾期等原因致須重新寄送者，須自行負擔郵資。
- 三、因電腦設備發生問題或停電等異常情形，致無法錄音或錄音不全者，將由總試務中心安排於其他場次、場地補考、或擇日補考，若無法配合補考者，將保留應試資格至下一年度認證。
- 四、如因地震、颱風、戰爭、傳染病或其他不可抗拒之重大事故，以致無法依原定時間舉行認證時，得由主辦單位召開認證委員會依下列方式處理：
 - （一）若於認證前發生，得另擇期舉行，並由主辦單位於認證前一日發布認證延期公告。認證延期公告內容應包括認證時間及地點。
 - （二）若於認證期間發生，以致於未完成認證者，由主辦單位另行擇期舉行，並應重新命題。但經認證委員會確認無洩題之虞時，得採用原命題。本認證委員會應於事件發生後十日內，發布認證延期公告。
- 五、本簡章若有變更或未盡事宜，依主辦單位召開認證委員會決議辦理並請依客家委員會網站公告為準。

拾伍、112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試場規則

- 一、考生應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或有相片之健保卡或駕駛執照或護照或居留證正本入場應試。就讀國民中小學之考生，亦可出示有效之在學證明或學生證。
- 二、考生請於規定時間內應試，未到認證時間不得先行入場。認證依認證時間、場次準時應試，入場鈴（鐘）聲響後 10 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進場後須於認證完畢方得離場。
- 三、考生請按照准考證上排定之地點、時間、試場、座號入座。入座後，請檢查座位號碼、螢幕檢核號碼與准考證上之號碼，三者須相同。若有不同，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四、未帶身分證明文件者，經監試人員核對確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應試，但應於該節認證結束後，立即至試區試務中心拍照存證及簽立切結書；未帶准考證者，經監試人員核對確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應試，但應於該節認證結束後，立即至試區試務中心補發准考證。未依規定辦理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五、認證時，除機器等問題得於不干擾其他考生的情形下舉手發問外，其餘概不得發問。
- 六、若有攜帶行動電話或電子通訊設備者，包含如 Apple Watch、小米手環……等智慧手錶與智慧眼鏡，須關機並放置於教室指定位置，違者依下表情形扣分。

情形 \ 位置	座位（含考生身上）	教室指定位置
已關機	扣認證成績 1 分	無違反試場規則
未關機未發出聲響	扣認證成績 3 分	扣認證成績 1 分
發出響鈴/振動/鬧鈴聲	扣認證成績 5 分	扣認證成績 3 分

- 七、考生應試僅需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外，其他非應試用品請一律放在教室指定位置。如需攜帶非應試用品（如助聽器或其他個人醫療器材），須於報名時提出申請，並經檢查方可使用；如需於認證中進行非應試程序行為（如飲水或服藥等），須經監試人員同意後才可進行，違者扣認證成績 3 分。
- 八、准考證不得書寫疑似與題目、作答相關之任何文字、數字或符號等，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並須繳回試務中心重新補發，經勸告不聽者，該科不予計分。
- 九、認證時應遵從現場監試人員之指示，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十、考生不得損毀任何認證機器和耳機或將之攜出場外，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十一、考生如有上開或其他影響認證公平及其他考生權益之行為，得由監試或
- 十二、試務人員予以登記，提請「客語能力認證委員會」依情節之輕重審議處分。
- 十三、如因電腦設備發生問題或停電等異常情形，致無法錄音或錄音不全者，將安排於其他場次、場地補考、或擇日補考，若無法配合補考者，將保留應試資格至下一年度認證。

附件一、112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與多梯次認證差異比較

項目	全國認證	多梯次認證
認證辦理月份	9 月兩梯次(基礎級暨初級)	1-8 月(初級)、10-12 月(基礎級暨初級)，每月一梯次
認證辦理考區	兩梯次相同， 以全國 16 縣市為原則	各梯次不同， 每次僅單一縣市
認證辦理試區	於准考證寄發時通知	於准考證寄發時通知
報名梯次限制	僅限擇一梯次報名	可擇多個梯次報名， 亦可與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重複報名
報名資料 送出期限	報名期間 (4 月 10 日~6 月 9 日)	於報名系統選取梯次後當日內
繳費期限	報名資料送出當日為第一日， 第七日當日須完成	報名資料送出當日為第一日， 第三日當日須完成
繳費方式	1.便利商店繳費 2.ATM 或金融機構繳費 3.信用卡繳費 4.LINE Pay 行動支付	1. ATM 或金融機構繳費 2. 信用卡繳費 3. LINE Pay 行動支付

報名共同程序

附件二、112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報名流程說明



1. 先選取欲進入之認證系統：多梯次認證／全國認證



報名共同程序

2. 建立帳號：點選「開始報名」頁籤建立帳號，可使用電子信箱註冊帳號，或使用 Facebook／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多梯次與全國認證帳號需分開建立。

客語能力認證

登入

帳號

密碼

一般帳號登入 Facebook登入 Google登入

點此使用 Facebook／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建立一般帳號 忘記密碼

點此使用電子信箱建立一般帳號

※若您有帳號註冊或登入相關問題，請點此處觀看說明影片。

※首次使用第三方登入會進入帳號註冊頁面，帳號建立完成後，未來可手動輸入帳號密碼進行一般登入或是直接透過第三方登入。

※無論使用何種登入方式，只要使用一個電子信箱就能取得相同的報名資料。

※使用Yahoo信箱者，請選擇一般帳號註冊。

主辦單位專線：02-2321-0329、0800-699-566（免付費） 服務信箱：hakka.sce@depts.nthu.edu.tw 傳真：02-2321-1067 加入「108年客語能力認證」Line好友

（請使用最新版Google Chrome瀏覽器以獲得最佳瀏覽效果）版權所有 客家委員會 © 2019 《徵收政策及使用政策》

- 1-1-a 使用電子信箱建立一般帳號：填寫各欄位資料後送出，並至信箱收取認證信。

帳號註冊

1. 建立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3. 建立查詢管理團體

4.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5.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 選擇電子信箱

1. 選擇電子信箱

2. 選擇報名類型

2. 選擇報名類型

3. 建立查詢管理團體

3. 建立查詢管理團體

4.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4.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5.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5.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電子信箱

密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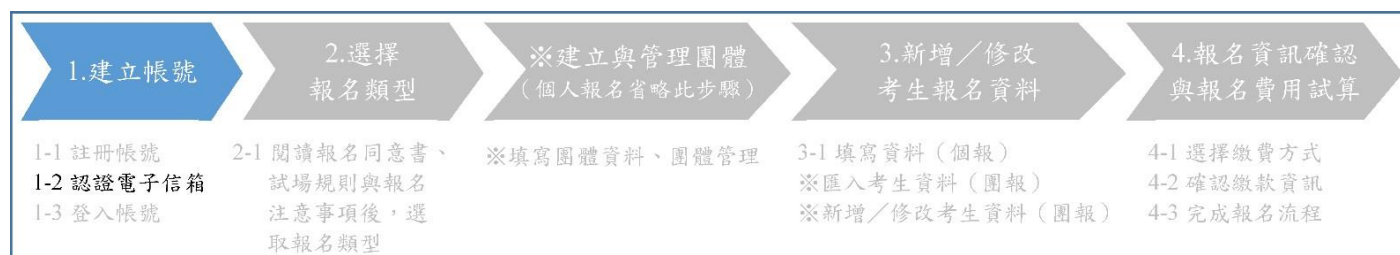
密碼確認

我不是機器人

送出 取消

以上輸入的密碼僅用於本網站，若您使用第三方登入的方式建立帳號，該帳號的密碼不會影響您在Facebook或Google上使用的密碼。

報名共同程序



1-2 點選信件內「認證連結」，或複製信件內下方網址至瀏覽器前往認證。



1-2 連結將導回報名網站，並顯示認證成功訊息。



報名共同程序



1-3 點選右上角「登入」頁籤，並選取欲進入之認證系統後，進入登入頁面。



1-3 輸入帳號（所註冊之電子信箱）及密碼後點選「一般帳號登入」，即可進入報名流程。



報名共同程序



1-1-b 使用 Facebook／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1-1-b 登入 Facebook／Google 帳號。

報名共同程序



1-1-b 頁面跳轉至報名系統，且自動帶入 Facebook／Google 帳號連結之電子信件做為帳號。填寫餘下欄位資料後點選「送出」，即可進入報名流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帳號註冊' (Account Registration) page. At the top, there is a progress bar with five steps: 1.建立帳號 (highlighted), 2.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and 4.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Below the progress bar, the first step '1-1 註冊帳號' is expanded, showing sub-steps: 1-1-1 認證電子信箱, 1-1-2 登入帳號, and 1-1-3 註冊帳號. The main form area contains input fields for '電子信箱' (Email), '密碼' (Password), and '密碼確認' (Confirm Password). Below these fields is a checkbox labeled '我不是機器人' (I am not a robot) with a reCAPTCHA logo. At the bottom of the form are two buttons: '送出' (Submit) in green and '取消' (Cancel) in red. A green banner at the very bottom states: '以上輸入的密碼僅用於本網站，若您使用第三方登入的方式建立帳號，這裡輸入的密碼不會影響您在Facebook或Google上使用的密碼。' (The password entered above is only for this website. If you use a third-party login method to create an account, the password entered here will not affect the password you use on Facebook or Google.)

報名共同程序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及「報名注意事項」後，選擇帳號報名類型。一個帳號僅能選擇一種報名類型，選定後即無法變更。

報名-多梯次認證

1.建立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3.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者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開啟電子檔案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3-1 建立團體資料 - 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填報〉 3-2 匯入考生資料〈團體〉 3-3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體〉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納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官話能力初級認證網路報名同意書

進行網絡報名前，請確認同意下列各項說明，並由應測人網絡報名作業：

- 本人可申請「官話能力初級認證聲量」，並清楚瞭解聲量內所列相關規定及重要資訊，報名時如有缺件，由本人負責相關權益之損失責任。
- 網絡報名所輸入各類資料均視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與事實不符或與系統之各項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不符，本人願負法律責任并同意被取消認證資格，並日後有別項考試成績。
- 考生於認證時將報名資料帶上檢相照文檔案，請務必於證書上所列之應考期間前繳交報名卷，如未從報名手續，報名卷一經繳納概不退款。
- 本人已詳讀了「個人資料收集及使用政策」，並清楚瞭解政策中所列事項。本人同意當國家委員會及應試教育中心根據政策內容收攝本人之個人資料於根據該政策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官話能力初級認證試場規則

- 考生須攜帶准考證及兩張身分證或相片之健保卡或駕駛執照或護照或國民身分證正本入場考試。
- 考生請於規定期間內進試，大型認證時間不應先行入場，認證放課時間，這次準時進試，入場時（線）警備後10分鐘內不得遲到，過期加罰，不准入場，違者依通訊認證作業處理程序。
- 考生請按指定位置入座並對號入座，開關、試座、座位號碼、人員席、請按各座位號碼，將其他號碼與本會議上之號碼，三者須相同，若有不同，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違者依通訊認證以零分計算。
- 未受發給證明文件者，經監試人員核對後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進試，但應於該認證結束後，立即至該認證中心辦理存證及簽立切結書；未受准考證者，經監試人員核對後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進試，但應於該認證結束後，立即至該認證中心辦理查驗，未受准考證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認證時，除物品等閒雜物於不干擾其他考生的情形下恕予發閱外，其餘概不得發閱。
- 若有舞弊行為動靜請速向通訊設備處、通訊機房及置於於候考區位置，違者依以下條列扣分。

類別/位置	座位(為考生錄上)	將來指定位置
口頭機	扣認證成績1分	加減原試成績則
大開機大聲發出聲音	扣認證成績3分	扣認證成績1分
發出響鈴/手機/鬧鈴聲	扣認證成績5分	扣認證成績3分

- 考生除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外，其餘非准試用品請一律放在候考區位置，如電腦等非准試用品（如影印紙等其於個人隨身器材），應於報名時提出申請，並經核准方可使用，並於認證時進行非准試用品行為（如影印紙或解碼器），違規監試人員問責後才可進行，違者扣認證成績3分。
- 違者不准進入該認證區，作廢相關之中文文字、數位化字樣、違者扣其該科成績5分並清退回試務中心重新補發，如前去不聽者，該科不予計分。
- 認證時應注意遵守監試人員之指示，違者認錯成績以零分計算。
- 考生不得擅行利用通訊設備或耳機或發出噪音，違者認錯成績以零分計算，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考生如有上開其他影響認證公平及其他考生權益之行爲，應由該認證試務人員予以筆記，連續「11年」後官話能力初級認證委員會，依據前次之評議通過處分。
- 如因電話設備發生問題或停電導致無法測試，致無法如期參加者，應於通知其於通知，處於備考，或應口頭備考，如無法配合備考者，將原報名試費退還下一年度認證。

報名注意事項

- 選擇「個人報名」後，將該身分證建立為個人報名帳號，只准進行個人報名的報名作業，一個個人報名帳號可建立多個個人報名資料，如本帳號係為個人報名使用，請選擇「個人報名」。
- 選擇「團體報名」後，將該身分證建立為團體負責人帳號，並進入該自報名團體流程，一個團體報名帳號可建立多個團體報名資料，如果也負責團體報名報名資料，請選擇「團體報名」。
- 一個帳號僅能選擇一種身分，於下方點選後即無法變更。

點選下方按鈕即可查詢以上「網絡報名同意書」與「認證規則」。

個人報名
團體報名

個人報名



3-1 填寫資料 (個報)：

全國認證：在此選取報名梯次，「E-mail」欄位自動帶入帳號資料。依照格式填寫所有「*」必填欄位後，點選「送出」。

多梯次認證：先選取報名梯次，再進入報名資料填寫頁面。一個帳號可以同一個身分證統一編號報名多個梯次，或以不同身分證統一編號報名同一個梯次。

個人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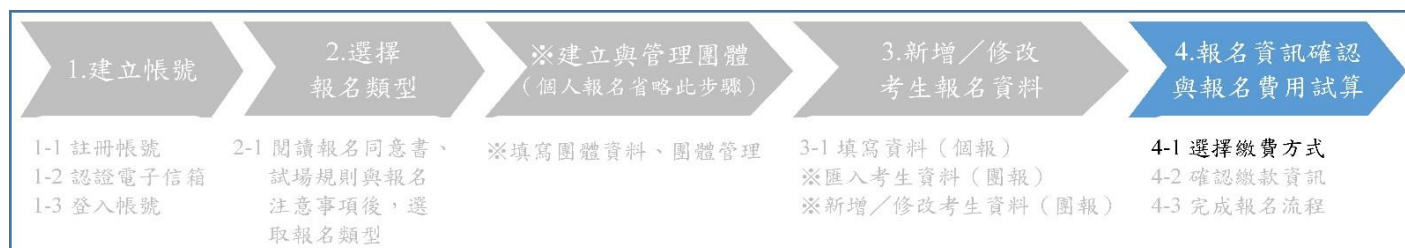


3-1 填寫資料(個報)：確認資料皆填寫無誤後，送出報名資料。確定送出後即無法修改。多梯次認證須於送出梯次選取當日完成資料送出，逾期將遭系統取消報名。

The screenshot shows a registration form with fields for personal information, contact details, and academic background. A modal dialog box is displayed in the center, asking for confirmation to submit the data. The dialog contains the text: "請再次確認您所填入的報名資料，確認無誤之後請再點選畫面底部的「確認送出」。" (Please confirm the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you entered again, and click "Confirm Submit"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after confirming it is correct.) There is a "知道了" (I know) button in the dialog. Red handwritten text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form says: "點選後回到資料填寫頁面，確認資料無誤點選下方「確認送出」，尚需修改點選下方「繼續填寫」。" (After clicking, return to the data entry page. If the data is confirmed correct, click "Confirm Submit" below; if further modification is needed, click "Continue Filling" below.)

This screenshot shows the same registration form, but with the "確認送出" (Confirm Submit) button at the bottom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Red handwritten text above the button says: "確定送出後即無法修改" (After confirming submission, it cannot be modified). The form fields are filled with the same information as in the previous screenshot.

個人報名



4-1 選擇繳費方式(免繳報名費考生省略此步驟)：

確認應繳費用無誤並詳閱「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說明後即可以選擇繳費方式，選擇「信用卡」、「WEBATM」繳費，將彈出視窗進行後續步驟；選擇「ATM」、「超商」或「LINE Pay」繳費，將於下一頁顯示繳費資訊。選擇任一繳費方式後，於繳費期限內皆可再變更繳費方式。多梯次認證須於送出報名資料三日內完成繳費(送出資料日為第一日)，逾期將遭系統取消報名。

繳費-全國認證

1. 建立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 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 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您好！您的繳費資訊如下：

姓名

客語初級認證

報名梯次

2020-09-12 109年度全國認證第一梯次

將重要期程加入google行事曆

客語能力初級認證教材下載

報名腔調

海陸

報名考區

臺南

應繳費用

250元

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繳費須知】

1. 請選擇下列按鈕所示之任一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2. 若選擇超商繳費，請使用雷射印表機列印繳費單，以確保條碼清晰。
3. 超商代收繳費之繳費單可至各大超商、銀行儲蓄、郵局儲蓄繳款，亦可跨行匯款。(僅限報名全國認證繳費使用)
4. 超商繳費與ATM轉帳繳費完成後，報名狀態不會立即變更，約二至三個工作天後請至試務中心對帳完成會自動更新您的報名狀態。
5. 若選擇信用卡繳費，請勿多次點選任何按鈕，資料傳輸需要時間，若有任何頁面等待時間超過30秒無回應，請再重新嘗試。
6. 信用卡繳費僅接受VISA、MasterCard、JCB卡。
7. WEBATM繳費僅能使用IE瀏覽器進行，若欲選擇此繳費方式，請使用IE瀏覽器登入後即可看到按鈕。

【退費辦理】

1. 符合下列條件者得申請退費：
○ 逾期繳費者。
○ 逾期費用者。
○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者。
2. 符合上開條件者欲申請退費者，請填寫聲明附件「退費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109年9月30日(星期一)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市師大郵局第13號信箱(108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3. 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退款方式。
4. 費用於109年10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點選下方按鈕即代表已確認以上報名項目並同意以上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信用卡繳費

WEBATM繳費

LINE Pay

將繳費截止日加入google行事曆

個人報名



4-2 繳費後(或免繳報名費者)，於系統內之「報名表」與「繳費狀態」皆顯示完成，則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全國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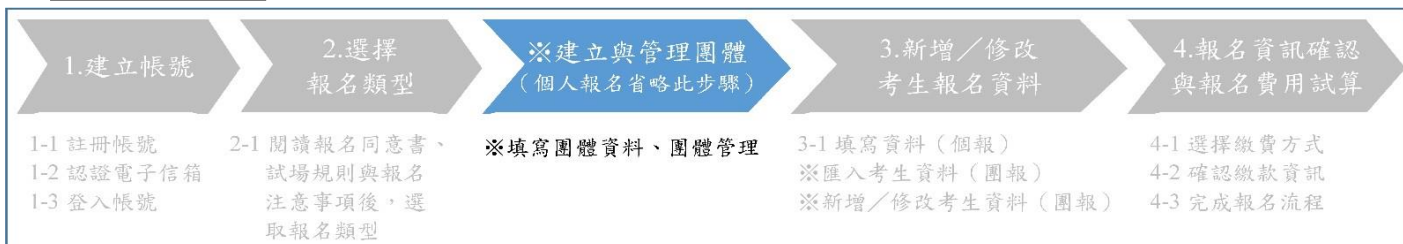
1.建立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客語初級認證 您好！以下是您的報名狀態：

報名梯次	2020-09-12 109年度全國認證第一梯次	將重要期程加入google行事曆	客語能力初級認證教材下載
報名腔調	海陸		
報名考區	臺南		
報名表	✓ 完成		
繳費	✓ 繳費已完成 或 免繳費		
資格審查	待審		
教材寄送進度	--		客語能力初級認證教材下載
准考證	尚未開放下載 (請參考簡章公告日期)		
成績單	尚未開放下載 (請參考簡章公告日期)		

若對以上資訊有任何疑問，歡迎與總試務中心聯絡。

團體報名



※建立團體：

全國認證：填寫各欄位資料後送出，送出後即不得更改。同一團體之「報名梯次」、「報名考區」須相同，若須報名不同梯次或考區，請分別建立團體。

新增團體-全國認證

1. 建立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 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 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團體負責人可至 <https://reurl.cc/0O9GY6> 下載考生資料收集表。

*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

返回

團體名稱*	客語認證 (學校團體報名者請填寫學校全名，例如：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慶小學)
團體類型*	☐ 家庭 ☐ 學校 ☒ 社團 ☐ 其他
報名梯次*	請選擇梯次

多梯次認證：先選取報名梯次，再進入團體資料填寫頁面。一個帳號可創建多個不同梯次或相同梯次的團體。

梯次考區選擇-多梯次認證

1. 建立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 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 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請於送出報名梯次選擇當日內完成報名資料送出程序，逾期將被系統取消報名名額

團體負責人可至 <https://reurl.cc/0O9GY6> 下載考生資料收集表。

梯次、考區	☒ 【109年度多梯次認證(八)】【認證日期：2020-11-21】【高雄考區】【奧賽國中試區】【報名時間：2020/08/01~2020/09/30】【可報名人數：81】 ☐ 【109年度多梯次認證(八)】【認證日期：2020-11-21】【新竹考區】【奧賽國小試區】【報名時間：2020/08/01~2020/09/30】【可報名人數：96】 ☐ 【109年度多梯次認證(九)】【認證日期：2020-12-19】【花蓮考區】【花蓮客語試區】【報名時間：2020/09/01~2020/10/31】【可報名人數：101】
團體人數	請輸入半形阿拉伯數字 若欲報名考生數大於剩餘可報名考生數，請選擇打考生服務專線

送出 取消

團體報名



※管理團體：團報負責人可於此介面新增團體或查看、修改團體內考生資料。

團體管理-全國認證

團體管理-全國認證介面截圖：

上方流程圖與下方表格內容一致。

下方表格顯示團體管理資訊：

團體名稱	報名梯次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展開名單	客語初級認證	2020-09-12 109年度全國認證第一梯次	宜蘭	2	2	待繳費	\$ 繳費
展開名單	客語初級認證	2020-09-12 109年度全國認證第一梯次	新竹	1	0	填寫報名表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團體報名至少需有2人

團體報名



※匯入考生：點選「匯入考生」，進入匯入功能頁面。

團體管理-全國認證

1. 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 新增團體 將重要章程加入Google行事曆 寄語能力初級認證教材下載

團體名稱	報名梯次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展開名單	客語初級認證	2020-09-12 109年度全國認證第一梯次	宜蘭	2	2	待繳費	\$ 繳費
展開名單	客語初級認證	2020-09-12 109年度全國認證第一梯次	新竹	1	0	填寫報名表中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團體報名至少需有2人

※下載匯入範例 Excel 檔，編輯並存檔完成後點選「選擇檔案」，選取所要匯入的檔案後送出。

按下「送出」後依考生資料數量及個人網路速度，可能需要數十秒至數分鐘的時間，期間請勿任意關閉視窗、點選上一頁或多次點選送出，否則可能造成檔案匯入失敗。

匯入考生

1. 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匯入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團體名稱: 客語認證

報名考區: 臺北

報名梯次: 2019-08-31 第一梯次

檔案上傳: **選擇檔案** 匯入範例.xls

匯入範例請點此下載

※必須填填位，請務必填寫，藍色欄位請勿更改！

送出 返回

團體報名



※匯入考生：匯入完成後，系統將顯示匯入成功筆數與匯入失敗筆數，匯入失敗之考生將於下方顯示失敗原因，可於Excel內修改後再次匯入。已匯入之考生（重複之身分證統一編號考生）資料將被忽略，不會被讀取。同一團體可執行多次 Excel 檔案匯入。

匯入考生

1. 建立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匯入成功: 12 匯入失敗: 7

錯誤訊息詳述:

- Row 1: 請填寫完整代碼，單位，職稱。
- Row 2: 請選擇學校。
- Row 3: 請選擇學校和填寫學號。
- Row 4: 請填寫職稱(其他)欄位。
- Row 5: 請填寫職稱(其他)欄位。
- Row 6: 行動電話不能為空白。
- Row 7: 請選擇學校和填寫學號。
- Row 8: 生日格式不符。

團體名稱 考試日期

報名考區 臺北

報名考次 2019-05-31 第一次

檔案上傳 未選擇任何檔案

個人報名請點此下載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藍色欄位請勿變動！

團體報名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點選展開名單，可檢視團體下所有考生，亦可使用搜尋功能尋找考生資料。團體下可隨時以「新增成員」或「匯入考生」功能新增考生。個別考生資料可再分別進行修改或刪除。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團體管理' (Group Management)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s a progress bar with four steps: 1. 建立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3.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and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Below this, there are buttons for '+ 新增成員', '+ 匯入考生', and '+ 匯入考生'. The main area displays a table of members with columns for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是否寄送准考證, and 操作. The '操作' column contains '修改' and '刪除' buttons for each member.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展開名單' button on the left, and another red box highlights the search bar on the right. A third red box highlights the '修改' and '刪除' buttons for the first member.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是否寄送准考證
範例1	T11111111	男	否
範例10	T11111111	男	否
範例13	T11111111	男	否
範例14	U11111111	男	否
範例15	F11111111	男	否
範例17	J11111111	男	否
範例19	L11111111	男	否
範例4	H11111111	男	否
範例5	E11111111	男	否
範例6	F11111111	男	否

團體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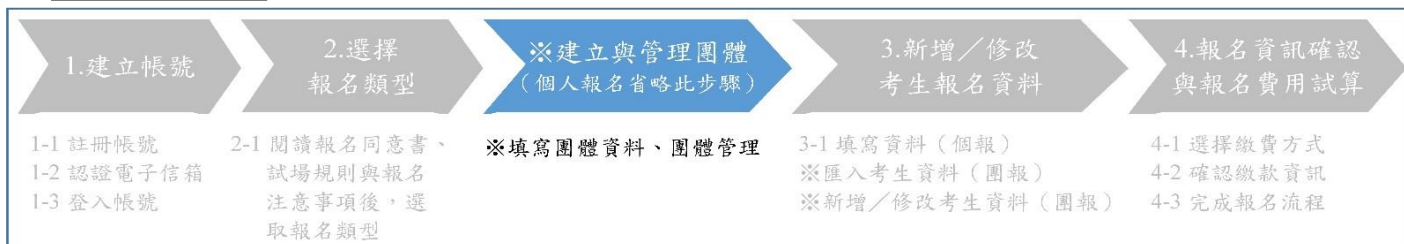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匯入之考生資料，教材、准考證、成績單與證書預設寄至團報負責人地址；准考證預設自行下載列印。團報負責人可依個別考生需求前往修改。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

*報名樣次	2019-08-31 第一樣次		
*中文姓名	範例1 (本國人士請填寫中文姓名，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之英文姓名)		
英文姓名	請填寫英文姓名 (建議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上之英文姓名) 點此前往查詢中譯英		
*出生日期	1989/01/01 ※請點選上方輸入框來擷取生日 西元年 = 民國年 + 1911	國籍	☒ 本國 ☐ 外籍人士
*聯絡電話	02-13984463 (住家) 範例：02-XXXXXXX 038-456789 (辦公室) 範例：02-XXXXXXX 0977-356456 (手機) 範例：09XX-XXXXXX		
*緊急聯絡人	☒ 帶入團報負責人資料 聯絡人姓名：王天天 與考生關係： 父子 電話：02-4494499 手機：0977-888-999 範例：02-XXXXXXX 範例：09XX-XXXXXX		
*E-Mail	☒ 帶入團報負責人資料 strawberry@bbc.cc (本系統將據此發送認證相關訊息通知，請務必填寫可用之電子信箱)		
*地址	☒ 帶入團體資料 臺北市 大安區 106 (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認證相關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自身權益。) 教材寄至： ☒ 個人通訊地址 ☒ 團報負責人地址 准考證寄至： ☒ 個人通訊地址 ☒ 團報負責人地址 成績單及證書寄至： ☒ 個人通訊地址 ☒ 團報負責人地址 (勿填[帶入團體資料]，認證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證書紙一可寄至團報負責人地址！)		
*報考腔調別	四縣		
*應考考區	臺北		
*考生身分	☒ 父母均為客家人 ☐ 父或母為客家人 ☐ 閩南人 ☐ 原住民 ☐ 其他		
*考生職業	☐ 軍 ☐ 公 ☐ 教 ☐ 商 ☐ 農 ☐ 工 ☐ 學生 ☐ 服務業 ☐ 自由業 ☐ 家管 ☐ 其他 (以上資料請正確填寫，避免影響個人之權益)		
*教育程度	☒ 小學(含)以下 ☐ 國(初)中 ☐ 高中職 ☐ 大學校院 ☐ 研究所(含)以上		
是否寄發准考證	☒ 是，由總試務中心寄發 ☒ 否，自行下載列印 (准考證將寄至上方通訊地址，請再次確認填寫資訊。)		
其他	☐ 申請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		

送出 返回

團體報名



※管理團體：同一帳號下可新增多個團體，各團體報名梯次與考區沒有限制。單一團體資料建置完畢後，點選「下一步」並確認送出，送出後團體內所有資料不得修改，亦不得新增、刪除考生。團體內考生若不滿 2 人則無法送出，增梯團體內不滿 40 人則無法送出。多梯次認證須於送出梯次選取當日完成團體資料送出，逾期將遭系統取消報名。

團體管理-全國認證

The interface shows a progress bar with five steps: 1. 建立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3.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4.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and 5.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Below the progress bar, there are buttons for '+ 新增團體', '將重要歷程加入Google行事曆', and '寄語能力初級認證教材下載'.

團體名稱	報名梯次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展開名單	客語初級認證	2020-09-12 109年度全國認證第一梯次	宜蘭	2	2	填寫報名表中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展開名單	客語初級認證	2020-09-12 109年度全國認證第一梯次	新竹	1	0	填寫報名表中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團體報名至少需有2人

系統通知

您所報名的是客語「初級」認證。

請確認要送出的團體中所有成員的「報名腔調」、「基本資料」、「認證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證書寄送地址」、「是否寄發准考證」等資料是否正確。

團體名稱：客語認證
需繳費人數：1

※團體資料經送出後即不得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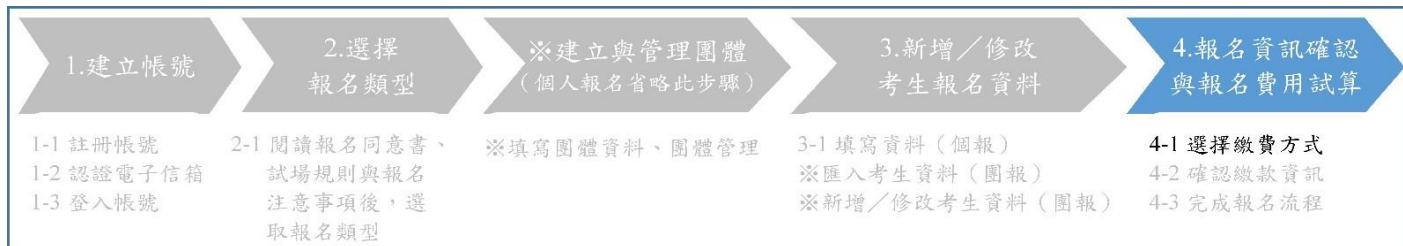
[確認送出](#) [取消](#)

The background interface shows the 'Group Management - Multiple Stages Certification' section. It includes a progress bar similar to the one in the first screenshot. Below the progress bar, there are buttons for '+ 新增團體', '將重要歷程加入Google行事曆', and '寄語能力初級認證教材下載'.

團體名稱	報名梯次	報名考區	預定人數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展開名單	客語認證	2020-12-19 109年度多梯次認證 (九)	花蓮	11	2	1	填寫報名表中
							修改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展開名單	客語認證	2020-12-19 109年度多梯次認證 (九)	花蓮	5	0	0	填寫報名表中
							修改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團體報名至少需有2人

團體報名



4-1 選擇繳費方式 (若團體內皆為免繳報名費考生省略此步驟):

確認應繳費用無誤並詳閱「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說明後即可以選擇繳費方式，選擇「信用卡」、「WEBATM」繳費，將彈出視窗進行後續步驟；選擇「ATM」、「超商」或「LINE Pay」繳費，將於下一頁顯示繳費資訊。選擇任一繳費方式後，於繳費期限內皆可再變更繳費方式。多梯次認證須於送出報名資料三日內完成繳費(送出資料日為第一日)，逾期將遭系統取消報名。

繳費-多梯次認證

1. 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 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個報)
※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 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您好！您的繳費資訊如下：

團體名稱	客語認證
報名梯次	2020-12-19 109年度多梯次認證(九) 請將發票期限加入google行事曆 請將能力認證繳款碼下載
團體負責人姓名	客語初級認證
報名考區	花蓮
應繳費用	19歲(含)以下：1位X0元 20歲(含)以上：1位X250元 共250元

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繳費須知】
1. 請選擇下列按鈕所指示之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2. 若選擇超商繳費，請使用雷射印表機列印繳費單，以確保條碼清晰。
3. 超商代收繳費之繳費單可至各大超商、銀行匯豐、郵局儲蓄櫃檯，亦可自行匯款。(僅限報名全國認證繳費使用)
4. 超商繳費與ATM繳費繳費完成後，報名狀態不會立即變更，約二至三個工作天後請至該中心對帳完妥後會自動更新您的報名狀態。
5. 若選擇信用卡繳費，請勿多次點選任何按鈕，資料傳輸需要時間，若有任何異常請等待時間超過30秒無回應，請再重新嘗試。
6. 信用卡繳費僅接受VISA、MasterCard、JCB卡。
7. WEBATM繳費僅能使用IE瀏覽器進行，若欲選擇此繳費方式，請使用IE瀏覽器登入後即可看到按鈕。
【退費辦理】
1. 符合下列條件者得申請退費：
○ 逾期繳費者。
○ 逾期繳費者。
○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者。
2. 符合上開條件欲申請退費者，請填寫退費單(「退費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各梯次認證繳費月底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大郵局第13號信箱(110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統籌中心)」收，郵費自理，逾期不予受理。
3. 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退款方式。
4. 費用於各梯次認證繳費月底前退還。(若為未領退費，將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點選下方按鈕即代表已確認以上報名項目並同意以上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信用卡繳費
ATM轉帳
WEBATM繳費
LINE Pay
將繳費截止日加入google行事曆

團體報名



4-3 繳費完成之團體(或免繳報名費之團體)，於團體管理中狀態為「已繳費，待審中」，則完成報名流程。

團體管理-多梯次認證

1.建立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 新增團體](#)
[將重要期限加入Google行事曆](#)
[客語能力初級認證教材下載](#)

團體名稱	報名梯次	報名 考區	預定 人數	團體 人數	需繳費 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晨開名筆	客語認證	2020-12-19 109年度多梯次認證(九)	花蓮	11	2	1	已繳費，資料審核中
晨開名筆	客語認證	2020-12-19 109年度多梯次認證(九)	花蓮	5	0	0	填寫報名表中

[修改](#)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團體報名至少需有2人

附件三、112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退費申請書

112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退費申請書

本人_____報名「112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

☐全國第一梯次 ☐全國第二梯次 ☐多梯次第_____梯次

_____考區認證，依簡章規定申請退還報名費用，敬請核辦。

申請退費原因：

☐逾期繳費

☐溢繳費用，溢繳_____元（總試務中心得要求檢具繳費收據正本）。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須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並由主辦單位決定是否退費）

此致

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收件地址：

電話（手機）：

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請將本申請書於各梯次認證當月底前與需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以掛號郵寄至「106209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客家委員會

112 年度第 1 次

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

客家委員會
客語能力認證認證委員會 編印

主辦單位：客家委員會
網址：<http://www.hakka.gov.tw>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

網址：<http://www.sce.ntnu.edu.tw/>

地址：106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報名期間服務專線：0809-090-040

總試務中心電話：(02) 7749-8207

傳真：(02) 2601-1730

112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重要日程表

編號	項 目	時 間	說 明
1	簡章下載及索取	111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一）起	請至第 1 頁所列網站下載或以傳真、撥打服務專線等方式索取。
2	報 名	111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一）至 112 年 2 月 3 日（星期五）	1. 一律採用網路報名，省時又便利。 2. 請參考附錄一報名程序說明。
3	認證詞彙寄發	112 年 1 月 3 日（星期二）起	
4	准考證寄發	112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五）	請參考第 5 頁准考證寄發與補發說明
5	認 證 日 期	112 年 3 月 26 日（星期日）	
6	放 榜 日 期	112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	網路公告及免付費查詢電話查詢
7	寄發成績單	112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	
8	申請成績複查	112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一） 至 112 年 6 月 6 日（星期二）	檢附成績單正本，一律郵寄申請（郵戳為憑）
9	寄發合格證書	112 年 6 月 9 日（星期五）	

註 1. 上述日期如遇特殊狀況，本認證委員會得彈性調整之。

註 2. 如報考人數超過該地區試場之負荷量時，本認證委員會得視報名情形，另擇日安排認證事宜。

註 3. 客語能力認證網站(<https://hakka.sce.ntnu.edu.tw/hakka>)



目 次

壹、 依據	1
貳、 目的	1
參、 報名資格	1
肆、 簡章下載	1
伍、 報名程序	2
陸、 退費申請	4
柒、 認證日期及時間	4
捌、 認證地點	5
玖、 准考證寄發與補發	5
壹拾、 中級暨中高級認證題型、配分及合格標準	6
壹拾壹、 認證結果通知	7
壹拾貳、 成績複查	7
壹拾參、 申訴處理	8
壹拾肆、 合格證書寄發與補發	8
壹拾伍、 其他注意事項	9
壹拾陸、 附則	9
附錄一、網路報名步驟教學	10
附錄二、答案卡劃記法	31
附錄三、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32
附錄四、退費申請書	34
附錄五、報名表	35
附錄六、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申請表	36

客家委員會

112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

壹、依據

依「客家委員會推行客語能力認證作業要點」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貳、目的

為加強客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提高客語之服務品質，並落實客家文化傳承之任務，特舉辦客語能力認證。

參、報名資格

- 一、凡熱愛客家語言及文化者，不分國籍、族群、性別、年齡、職業等，均可報考。
- 二、應試者毋需通過初級認證，可逕行報名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肆、簡章下載

- 一、請至以下網站免費下載簡章：

- (一) 客家委員會網站 <http://www.hakka.gov.tw>
- (二) 哈客網路學院網站 <http://elearning.hakka.gov.tw/kaga/>
- (三) 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https://hakka.sce.ntnu.edu.tw/hakka_high

- 二、簡章免費索取：

欲索取紙本簡章者，可將所需簡章份數、郵寄地點、收件者姓名以及收件者聯絡電話等相關資訊傳真至(02)2601-1730，或撥打服務專線 0809-090-040 免費索取。

伍、報名程序

一、報名日期：

自 111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一）起至 112 年 2 月 3 日（星期五）止。

二、報名手續：

（一）報名方式：

1. 個人及團體報名一律採「網路報名」，
報名網址：https://hakka.sce.ntnu.edu.tw/hakka_high
2. 請於 112 年 2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12:00 時前至報名網站填寫報名資料、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並於繳費期限前完成繳費後始完成報名手續；不需再郵寄紙本報名表、相片、證件及繳費收據。
3. 團體報名：選擇於同一考區報考同一腔調之 4 人以上團體，可於網路報名系統中選取「團體報名」；惟為鼓勵家庭共學客語，家庭成員 2 人（含）以上，即可選用團體報名。於期限內完成網路報名程序且通過資格審查之團體報名考生可優先安排於同一試區應試（總試務中心得視報名人數、腔調別，保留試場彈性安排之權利）；相關認證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可寄送同地址，請團報代表人於報名系統中勾選。
4. 網路報名若需協助者，請洽詢免付費服務專線：0809-090-040。

（二）報名費用：

1. 一般身分者，報名費用新臺幣 250 元。
2. 為深耕推廣客語，19 歲以下考生【民國 93 年 3 月 26 日(含) 以後出生者】免報名費。
3. 完成報名手續後，除符合本簡章所列退費相關規定外，恕不退費。

(三) 繳費方式：

1. 便利商店繳費：於報名系統列印繳費單後至便利商店（7-11、全家、萊爾富、OK 便利商店營業時間內）繳費。
2. ATM 或金融機構繳費：於報名系統產生繳費帳號後至網路或實體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或至郵局及各銀行匯款（可能需另支付手續費）。
3. 信用卡繳費：於報名系統授權連結金融單位線上刷卡扣款。
4. LINE Pay 行動支付：以手機進行繳費會自動開啟 LINE Pay 付款頁面；以電腦進行繳費需先輸入 LINE 的帳號密碼(或掃描 QR Code)登入，再打開手機 LINE 程式，會出現 LINE Pay 付款頁面。
5. 繳費期限：於報名系統產生繳費資訊後 7 天內完成。例：在 111 年 12 月 21 日報名者，最晚須於 111 年 12 月 28 日當日完成繳費。逾期之繳費單或繳費帳號將無法使用。

(四) 報名指引及應繳文件：

1. 請於 112 年 2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12:00 時前上網完成報名。
2. 報名前請詳閱本簡章，報考腔調與考區一經送出概不得更改；若因證件、表件或填交資料不齊全，致未通過報考資格審核，影響應試權益，責任自負。
3. 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請依規定檔案格式逐項上傳報名所需之最近 6 個月內 2 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電子檔及身分證件正面，惟國中生（含）以下可用健保卡正面替代（無照片可，限國中生（含）以下，其餘恕不受理）。另申請特殊需求者，請一併上傳身心障礙手冊電子檔；如為申請 65 歲以上需特殊服務者，則無需上傳證明文件。
4. 網路報名表填寫完成、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及完成繳費始完成報名手續，無需再郵寄任何文件。
5. 網路報名步驟教學請參照附錄一，第 10 頁至第 30 頁。

陸、退費申請

退費條件	辦理方式	檢附資料	退費金額
逾期繳費	總試務中心辦理	無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後之餘額
溢繳費用	總試務中心辦理	無	溢繳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後之餘額
因認證延期 無法參加認證	考生申請辦理	無	全額
因天然災害 無法參加認證	考生申請辦理	無	全額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 考生之原因 無法參加認證	考生申請辦理	相關證明文件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後之餘額

一、欲申請退費者，請填寫簡章「退費申請書」(附錄四)，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 112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一)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22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二、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受款方式。

三、費用於 112 年 4 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柒、認證日期及時間

一、認證日期：112 年 3 月 26 日(星期日)

二、認證時間：

閱讀測驗時間為 30 分鐘、書寫測驗時間為 40 分鐘，

聽力測驗時間為 30 分鐘、口語測驗時間為 20 分鐘。

三、應試攜帶物品：

應試時需攜帶准考證。聽力測驗及口語測驗無需使用文具用品；閱讀測驗請使用黑色 2B 鉛筆及橡皮擦，書寫測驗請使用黑色或藍色墨水之鋼筆、原子筆及修正帶(液)等文具用品，其他非應試用品請勿攜帶。

四、如因錄音設備發生問題或停電等異常情形，致無法錄音或錄音不全者，將由總試務中心安排於其他場次、場地補測。若無法配合補測者，將保留應試資格至下一年度認證。

五、認證地點、場次、時間均登載於准考證上，並分別公布於下列網站：

(一) 客家委員會網站 <http://www.hakka.gov.tw>

(二) 哈客網路學院網站 <http://elearning.hakka.gov.tw/kaga/>

(三) 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https://hakka.sce.ntnu.edu.tw/hakka_high

※ 如報考人數超過該地區試場之負荷量時，本認證委員會得視報名情形，另擇日安排認證事宜。

捌、認證地點

認證地點預定有 10 考區，請擇一考區應試：

北部考區	臺北、桃園、新竹
中部考區	苗栗、臺中
南部考區	雲林、高雄、屏東
東部考區	花蓮、臺東

※ 本認證委員會將視報名人數多寡決定各考區之試區地點，並保留彈性調整之權利。

玖、准考證寄發與補發

一、112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五）以限時專送寄發准考證。准考證應妥為保存，並請核對准考證上所載姓名、考區、考場及應考腔調等資料是否正確。

二、准考證補發方式：

（一）電話補發：

112 年 3 月 22 日（星期三）後仍未收到准考證或發現准考證錯誤、遺失或損毀者，可電洽 0809-090-040 總試務中心申請補發。

（二）網頁下載補發：

112 年 3 月 22 日（星期三）後仍未收到准考證或發現准考證錯誤、遺失或損毀者，可自行至認證網站下載列印准考證。

（三）現場補發：

認證當日若需申請准考證補發者，請備妥身分證明文件（即國民身分證。無身分證者可用具有相片及身分證統一編號之證件如健保 IC 卡、駕照、護照等替代；無照片之健保 IC 卡僅限國民中小學生適用），親自至試區試務中心辦理補發。

壹拾、 中級暨中高級認證題型、配分及合格標準

- 一、認證方式：每人限報考一種腔調—四縣、海陸、大埔、饒平、詔安。
- 二、本認證分聽力測驗、口語測驗、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總分 300 分。
- 三、聽力測驗：毋需口說，請根據播放的試題，使用滑鼠在電腦螢幕上點選作答。

口語測驗：請根據播放的題目，以報考之腔調經麥克風錄音作答。

閱讀測驗：請用黑色 2B 鉛筆於答案卡上劃記作答。

書寫測驗：限用黑色或藍色墨水之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作答。
(書寫測驗試題本空白處可供打草稿)。

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通過標準：

級別	通過標準	各項成績通過門檻			
		聽力測驗	口語測驗	閱讀測驗	書寫測驗
		20 分	30 分	20 分	10 分
中級	150 分	各分項成績任一項未達通過門檻，則列為不合格。			
中高級	215 分	1. 各分項成績任一項未達通過門檻，則列為不合格。 2. 書寫測驗音標題若為 0 分，則列為中級。 3. 書寫測驗作文題型未達 9 分，則列為中級。			

五、中級暨中高級認證測驗類型通過門檻暨題型說明如下表。

測驗類型	題型	總分	通過門檻	題型說明
聽力測驗	單句理解	300分	20分	根據聽到的問題，選擇最適合的語音答案， 4 選 1
	對話理解			聽一段客語對話後，根據聽到的問題，選擇最適合的語音答案， 4 選 1
	篇章理解			聽一段客語短文後，根據聽到的問題，選出較適合的語音答案， 4 選 1
口語測驗	朗讀測驗		30分	依照所提供的短文(含韻文及散文)，在指定準備及作答時間內清楚正確地唸出來。
	口語表達			依據題目音檔及文字的指示，描述個人的經驗、事件、夢想、看法等。
	華語轉換客語			聽並看華語句子，改以客語說出。
閱讀測驗	文句理解		20分	1. 單題 ：給予日常生活中的敘述，選擇最合適的詞彙、語意，或分辨語法的正確性， 4 選 1 2. 篇章題組 ：閱讀完一篇短文後，根據提問，選出符合主旨文義及推論的答案， 4 選 1
	填空選擇			依據文章中的關鍵詞彙、語法等線索，選出應填回文章中空格的字詞。
書寫測驗	語句書寫		10分	依文字提示，書寫 短句 或翻譯 短篇段落 。
	作文			依題目及寫作說明，完成一篇 約 250-300 字的文章 。
	音標書寫			寫出該客語詞彙的客語語音拼寫。

六、認證合格者，由客家委員會發給「客語能力中級認證合格證書」或「客語能力中高級認證合格證書」(※證書發放採單一證書，以高分者為準。)

七、題型如有變更，以客家委員會網站(<http://www.hakka.gov.tw>)公告為準。

壹拾壹、 認證結果通知

一、公告日期：

112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起可至以下網站查詢：

(一) 客家委員會網站：<http://www.hakka.gov.tw>

(二) 哈客網路學院網站：<http://elearning.hakka.gov.tw/kaga/>

(三) 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https://hakka.sce.ntnu.edu.tw/hakka_high

二、成績單寄發：

成績單於 112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起以限時專送方式寄發。

三、查詢專線：0809-090-040(免付費)

壹拾貳、 成績複查

一、對認證成績有疑義者，收到成績單後，請填妥成績單背面複查申請表以掛號郵寄至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申請複查，地址：「106922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請參照申請表上之填表說明辦理）。

二、申請期限及方式：

於 112 年 6 月 6 日（星期二）前申請，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每人限申請一次，申請成績複查一律免費。

三、成績複查說明：

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提供參考答案、閱覽、複印答案卡或錄音檔、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

四、成績複查結果：

如不服成績複查結果，請依訴願法第七條規定，於文到後三十日內向客家委員會或行政院提起訴願。

壹拾參、 申訴處理

一、 考生權益：

考生如認為有影響本身權益之情事，得以書面向「客語能力認證委員會」提起申訴。申訴書內容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日期、准考證號碼、報考腔調別及詳細申訴事由。

二、 試題疑義申訴期限：

試題疑義申訴應於 112 年 4 月 7 日(星期五)前以書面提出，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三、 除試題疑義之外：

除試題疑義外之申訴事項，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十日內，將申訴書以掛號郵件寄出申請，並須於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逾期概不受理。

四、 申訴書請寄：

地址：「106922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

壹拾肆、 合格證書寄發與補發

一、合格證書於 112 年 6 月 9 日（星期五）起以掛號寄發。

二、遭退回需重寄者，須由考生自付郵資。

三、因報名資料有誤致使證書須重製或因故申請補發者，請依「客語能力認證考試規費收費標準」及相關規定，逕洽客家委員會申請補發。

壹拾伍、 其他注意事項

- 一、認證如因地震、颱風、戰爭、傳染病或其他不可抗拒之重大事故，以致無法依原定時間舉行時，本認證委員會得依下列方式處理：
 - (一) 若於認證前發生者，得另擇期舉行，並由本認證委員會於認證前一日發布認證延期公告。延期公告內容應包括認證時間及地點。
 - (二) 若於認證期間發生，以致於未完成認證者，本認證委員會得另行擇期舉行認證，並應重新命題。但經認證委員會確認無洩題之虞時，得採用原命題。本認證委員會應於事件發生後十日內，發布認證延期公告。
- 二、答案卡劃記法請參照《附錄二》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詳見《附錄三》，請各考生詳閱並遵守。
- 三、准考證、教材、成績單及合格證書若因考生資料誤繕、搬遷而未及時修改地址或招領逾期等原因致須重新寄送者，須自行負擔郵資。
- 四、除上述狀況外，考生如因個人因素無法應試，不得要求本認證委員會做任何異動。

壹拾陸、 附則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依本認證委員會決議辦理。

附錄一、112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網路報名步驟教學



1. 建立帳號：點選「開始報名」頁籤建立帳號，可使用電子信箱註冊帳號或使用 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112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
中級暨中高級及高級認證

報名日期：111 年 12 月 19 日至 112 年 1 月 30 日
認證日期：112 年 3 月 26 日

登入

帳號

密碼

點此使用 Facebook 或 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點此使用電子信箱建立一般帳號

※ 若您有帳號註冊或登入相關問題，請點此處觀看說明影片。
※ 首次使用第三方登入會進入帳號註冊頁面，帳號建立完成後，未來可手動輸入帳號密碼進行一般登入或是直接透過第三方登入。
※ 無論使用何種登入方式，只要是同一個電子信箱都能取得相同的報名資料。
※ 使用 Yahoo 信箱者，請選擇一般帳號註冊。

1-1-a 使用電子信箱建立一般帳號：填寫各欄位資料後送出並至信箱收取認證信。

帳號註冊

1. 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 (個報)
※ 匯入考生資料 (團報)
※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 (團報)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電子信箱

hihakka.sce@deps.ntnu.edu.tw

姓名

報名步驟說明

密碼

密碼確認

送出 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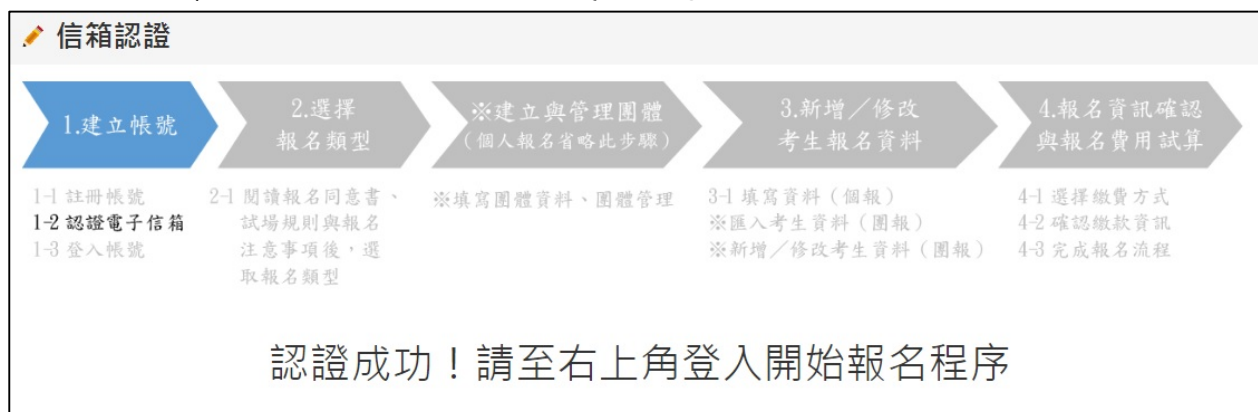
以上輸入的密碼僅用於本網站。若您使用第三方登入的方式建立帳號，這裡輸入的密碼不會影響您於Facebook或Google上使用的密碼。



1-2 點選信件內「認證連結」或複製信件內下方網址至瀏覽器前往認證。



1-2 連結將導回報名網站並顯示認證成功訊息。





1-3 點選右上角「登入」頁籤，進入登入頁面。

1-3 輸入帳號（所註冊之電子信箱）及密碼後點選「一般帳號登入」，即可進入報名流程。

1.建立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1-1-b 使用 Facebook 或 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112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
中級暨中高級及高級認證

報名日期：111 年 12 月 19 日至 112 年 1 月 30 日
認證日期：112 年 3 月 26 日

登入

帳號
密碼

一般帳號登入 Facebook 登入 Google 登入

建立一般帳號 忘記密碼

※若您有帳號註冊或登入相關問題，請點此處觀看說明影片。
 ※首次使用第三方登入會進入帳號註冊頁面，帳號建立完成後，未來可手動輸入帳號密碼進行一般登入或是直接透過第三方登入。
 ※無論使用何種登入方式，只要是同一個電子信箱都能取得相同的報名資料。
 ※使用Yahoo信箱者，請選擇一般帳號註冊。

考生服務專線：0809-090-040 服務信箱：hkhakka@depts.ntnu.edu.tw 傳真：(02)2601-1730 加入「109年客語能力認證」Line好友
 《建議使用最新版Google Chrome瀏覽器以獲得最佳瀏覽效果》版權所有 客家委員會 © 2020 《個資收集及使用政策》

1-1-b 登入 Facebook 或 Google 帳號。

客語能力認證將收到：
姓名和大頭貼照和電子郵件地址。

[編輯](#)

以 的身分繼續

取消

這不會讓應用程式在 Facebook 上發佈貼文

[應用程式條款](#) · [隱私政策](#)

使用 Google 帳戶登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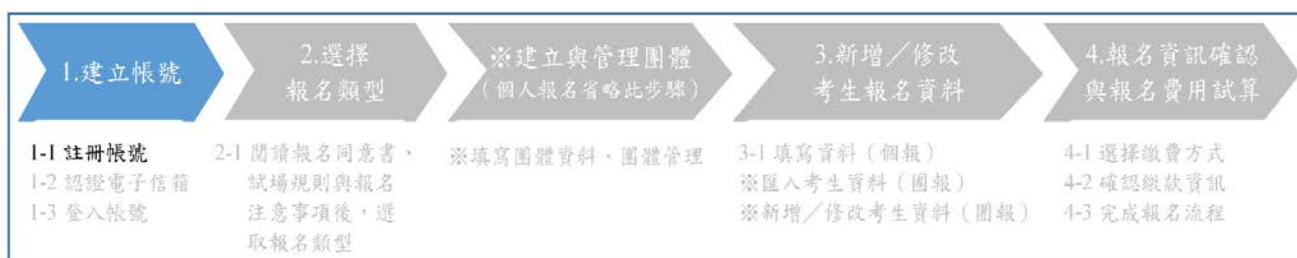
登入
繼續使用「ntnu.edu.tw」

電子郵件地址或電話號碼

[忘記電子郵件地址？](#)

[建立帳戶](#) [繼續](#)

繁體中文 ▾ [說明](#) [隱私權](#) [條款](#)



1-1-b 頁面跳轉至報名系統且自動帶入 Google 帳號連結之電子信件做為帳號。
填寫其餘欄位資料後點選「送出」，即可進入報名流程。

帳號註冊

1.建立帳號	2.選擇 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電子信箱

姓名

密碼

密碼確認

我不是機器人

以上輸入的密碼僅用於本網站。若您使用第三方登入的方式建立帳號，這裡輸入的密碼不會影響您於Facebook或Google上使用的密碼。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及「報名注意事項」後，選擇帳號報名類型。一個帳號僅能選擇一種報名類型，選定後即無法變更。

報名

1.建立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者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及高級認證網路報名同意書

進行網路報名前，請確認同意下列各項說明，始能進入網路報名作業：

1. 本人已詳讀「111 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及高級認證簡章」，並清楚瞭解簡章內所列相關規定及重要資訊，報名時如有缺失，由本人自負相關權益之損失責任。
2. 網路報名所輸入各項資料均確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與事實不符或與臺辦之各項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不符，本人願自負法律責任並同意被取消認證資格，若已應考則取消各科成績。
3. 考生於網路填寫報名資料並上傳相關文件後，請務必於繳費單上所列之繳費期限前繳交報名費，始完成報名手續，報名費一經繳納概不退還。
4. 本人已詳讀「個人資料收集及使用政策」，並清楚瞭解政策中所列事項，本人同意客家委員會及統研中心根據政策內所收集本人之個人資料並根據該政策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及高級認證試場規則

1. 考生請攜帶准考證入場應試，未攜帶者如經監試人員查核並確認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應試；惟至開考考試結束鈴響前仍未送達試場或未依規定申請補發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
2. 考生請於規定時間內應考，未到考試時間不得先行入場，口語測驗及聽力測驗依考試時間場次準時應考，入場鈴(鐘)響後 10 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進場後須於聽力測驗完畢方得離場。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入場鈴(鐘)響後 10 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開始考試後 40 分鐘內不得出場。
3. 考生請於標準考證上排定之坐席、時間、試場、座位入座，並將准考證放在桌子左上角備查。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前，請檢查答案卷上、答案卡上、座位上與准考證上之號碼，三者須相同；口語測驗及聽力測驗前請檢查座位及電腦螢幕上之號碼與准考證上之號碼，三者須相同。若有不同，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凡經作答後，始發現坐錯座位，自動告知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經監試人員或試務人員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10 分；舉凡於考試完畢考生離場後始發現者，該科不予計分。
4. 考生違反答案卡劃記注意事項或未以黑色 2B 鉛筆劃記答案卡，致光學閱讀機無法辨識答案者，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答案卡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劃記擦乾淨，以修正液或修正帶修正致光學閱讀機無法辨識者，該題不予計分。
5. 書寫測驗答案卷請用黑色或藍色墨水之鋼筆或原子筆填寫，禁用鉛筆，答案卷上得以修正帶或直接劃掉錯誤答案，並做更正，並應依照試題本及答案卷上之規定作答，違者依下列規定分別論處：
 - 未使用黑色或藍色墨水之鋼筆或原子筆填寫，致電腦機器掃描後無法清晰呈現作答結果，而使評閱人員無法辨識掃描後答案者，後果由考生自行承擔，不得提出異議。
 - 在作答區外書寫答案或任何文字符號者，或違反其他作答規定者，該大題不予計分。
 - 因字跡潦草或未標明題號等情事，致評閱人員無法辨識答案者，該部分不予計分。
6. 進行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時，除試題印刷不明，得於考試開始後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外(不得干擾其他考生)，其餘概不得發問。考試開始鈴(鐘)響前，考生不得翻閱試題本、書寫、備記、提前作答。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若經監試人員制止不從或強行離開者，該科不予計分。
7. 為維護試場安寧，考生除應考所需之文具外，其他非應試用品請考生一律放在教室前、後指定位置區，若有帶行動電話、呼叫器、平板電腦、穿戴式電子裝置(如 Apple watch、小米手環等)智慧型手錶、智慧手環)、鬧鐘、錄音機(筆)、翻譯機等具有通訊、攝影、錄音(影)、發聲之電子通訊設備有礙試場安寧者，請務必取消開鈴設定並關閉電源，正式考試開始後若發現(一)帶至座位或(二)響鈴/振動/開鈴聲或(三)處於開機狀態，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不予計分。
8. 考生如有個人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須事先報備並經檢查方可使用，不得有夾帶小抄、偷看、偷聽、交談、抄襲、打瞌睡、抄錄試題或答案並攜出試場等任何影響考試公平性之行為，違者該科不予計分，情節重大者得取消其考試資格。
9. 准考證不得書寫疑似與題目、作答相關之任何文字、數字或符號等，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並須繳回試務中心重新補發，經警告不聽者，該科不予計分。
10. 答案卷(卡)上不得書寫與試題無關之任何符號、文字、姓名、座號或任何顯示自己身分之標記，答案必須填於答案卷(卡)作答，不得於題目卷作答，亦不得在答案卷(卡)作答區範圍外書寫，違者該大題不予計分。
11. 題目卷須與答案卷(卡)一併繳回，不得攜出試場，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12. 測驗時，應以報考該測驗作答，並遵從現場監試人員之指示，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13. 考生於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時間終了，鈴(鐘)響畢後，應即停止作答，仍持續作答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3 分。口語測驗及聽力測驗結束作答時請靜候監試人員指示，不得任意操作設備及損毀任何認證機器、耳機或將之攜出場外，違者該科不予計分，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14. 考生不得損毀答案卷(卡)上之座位號碼或條碼，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15. 考生交卷後，應遵照監試人員指示出場，不得逗留在試場門口或周圍，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16. 考生如有其他影響考試公平及其他考生權益之行為，得由監試或試務人員予以登記，提請「110 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認證委員會」審議，依情節之輕重，採取給予扣分、不予計分或取消考試資格之處分。

報名注意事項

- 選擇「個人報名」後，帳號身分將建立為個人報名帳號，只能進行一位報名者的報名作業，若本帳號僅為個人報名使用，請選擇「個人報名」。
- 選擇「團體報名」後，帳號身分將建立為團體負責人帳號，並進入建立報名團體流程，如果您負責為團體填寫報名資料，請選擇「團體報名」。
- 一個帳號僅能選擇一種身分，於下方點選後即無法變更。

點選下方按鈕即可進入報名系統，點選報名後，請閱讀試場規則。

個人報名 團體報名



3-1 填寫資料(個報)

選擇報名級別：

1.建立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選擇級別

中級暨中高級

3-1 填寫資料（個報）：

「級別」、「中文姓名」及「E-mail」欄位自動帶入帳號資料。依照格式填寫所有「*」必填欄位後，點選送出。

*報名級別	2022-10-1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		
*中文姓名	客語認證		
英文姓名	請填寫英文姓名 (英文姓名將印載於本認證合格證書，建議填寫漢譯或單簡體上之英文姓名。)		
*出生日期	20000101 *請黏貼上方輸入框內出生日期 西元年 = 民國年 + 1911	*國籍	☒ 本國 ☐ 外籍人士
*聯絡電話	請填寫住家電話 (住家) 號碼: 02-XXXXXXX 請填寫公司電話 (辦公室) 號碼: 02-XXXXXXX 請填寫手機號碼 (手機) 號碼: 09XX-XXXXXX		
*緊急聯絡人	聯絡人姓名: 客語中高級認證 電話: 請填寫電話號碼 號碼: 02-XXXXXXX 與考生關係: 父子 手機: 請填寫手機號碼 號碼: 09XX-XXXXXX		
*E-Mail	hihakkasce@deps.ntnu.edu.tw (系統將以此發送認證相關訊息通知，請務必填寫可用之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	臺北市 大安區 106 123 (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認證相關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自身權益。)		
*報名腔調	四縣		
*報名考區	臺北		
*考生身分	☒ 父母均為客家人 ☐ 父或母為客家人 ☐ 閩南人 ☐ 原住民 ☐ 外省籍 ☐ 新住民 ☐ 外籍人士		
*考生職業	☐ 軍 ☐ 公 ☐ 教 ☐ 商 ☐ 農 ☐ 工 ☐ 學生 ☐ 服務業 ☒ 自由業 ☐ 家管 ☐ 其他 (以上資料請正確填寫，避免影響自身權益。)		
*教育程度	☐ 小學(含)以下 ☐ 國(初)中 ☐ 高中職 ☒ 大專校院 ☐ 研究所(含)以上		
是否寄發准考證	☒ 是，由總試務中心寄發 ☐ 否，自行下載列印 (準考證將寄至上方通訊地址，請再次確認填寫資訊。)		
其他	☐ 申請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		

送出



3-1 填寫資料(個報)：確認資料皆填寫無誤後，送出報名資料。確定送出後即無法修改。

系統通知

請再次確認您所填入的報名資料，確認無誤之後請再點選頁面底部的「確認送出」。

知道了

點選後回到資料填寫頁面，
確認資料無誤點選下方「確認送出」，
尚需修改點選下方「修改資料」

報名步驟說明 您好！

*緊急聯絡人 電話：1222333

*E-Mail hihakka.sce@ntnu.edu.tw (系統將以此信箱發送報名資訊通知，請務必填寫可用之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臺北市 大安區 106 123 (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認證相關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自身權益。)

*報名腔調 四縣

*報名考區 臺北

*考生身分 ☒ 父母均為客家人 ☐ 父或母為客家人 ☐ 閩南人 ☐ 原住民 ☐ 外省籍 ☐ 新住民 ☐ 外籍人士

*考生職業 ☐ 軍 ☐ 公 ☐ 教 ☐ 商 ☐ 農 ☐ 工 ☐ 學生 ☐ 服務業 ☐ 自由業 ☐ 家管 ☐ 其他 (以上資料請正確填寫，避免影響自身權益。)

*教育程度 ☐ 小學(含)以下 ☐ 國(初)中 ☐ 高中職 ☐ 大專校院 ☐ 研究所(含)以上

是否寄發准考證 ☒ 是，由總試務中心寄發 ☐ 否，自行下載列印 (准考證將寄至上方通訊地址，請再次確認填寫資訊。)

其他 ☐ 申請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

確認送出 修改資料

hakka.sce.ntnu.edu.tw 顯示

您選擇【2022-10-1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於【臺北】考區報考【四縣】腔，如正確請按「確定」送出資料；如欲修改請按「取消」返回頁面重新選取。

確定 取消

確定送出後即無法修改

報名步驟說明 您好！ 登出

*緊急聯絡人 電話：1222333

*E-Mail hihakka.sce@ntnu.edu.tw (系統將以此信箱發送報名資訊通知，請務必填寫可用之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臺北市 大安區 106 123 (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認證相關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自身權益。)

*報名腔調 四縣

*報名考區 臺北

*考生身分 ☒ 父母均為客家人 ☐ 父或母為客家人 ☐ 閩南人 ☐ 原住民 ☐ 外省籍 ☐ 新住民 ☐ 外籍人士

*考生職業 ☐ 軍 ☐ 公 ☐ 教 ☐ 商 ☐ 農 ☐ 工 ☐ 學生 ☐ 服務業 ☐ 自由業 ☐ 家管 ☐ 其他 (以上資料請正確填寫，避免影響自身權益。)

*教育程度 ☐ 小學(含)以下 ☐ 國(初)中 ☐ 高中職 ☐ 大專校院 ☐ 研究所(含)以上

是否寄發准考證 ☒ 是，由總試務中心寄發 ☐ 否，自行下載列印 (准考證將寄至上方通訊地址，請再次確認填寫資訊。)

其他 ☐ 申請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

確認送出 修改資料

3-2 文件上傳（個報）：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請依規定檔案格式逐項上傳報名所需之身分證件正面及最近 6 個月內 2 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電子檔，申請特殊需求者，請一併上傳身心障礙手冊電子檔。

文件上傳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生日：19991026

注意：圖檔大小需介於25KB~3MB之間，支援JPEG、PNG格式。

2吋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照(不得為身分證件裁切照)



90度向左

90度向右

Koala.ipa

瀏覽...

具照片、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出生年月日之有效證件正面
(如身分證、駕照、健保卡)(國中(含)以下考生可傳無附照之健保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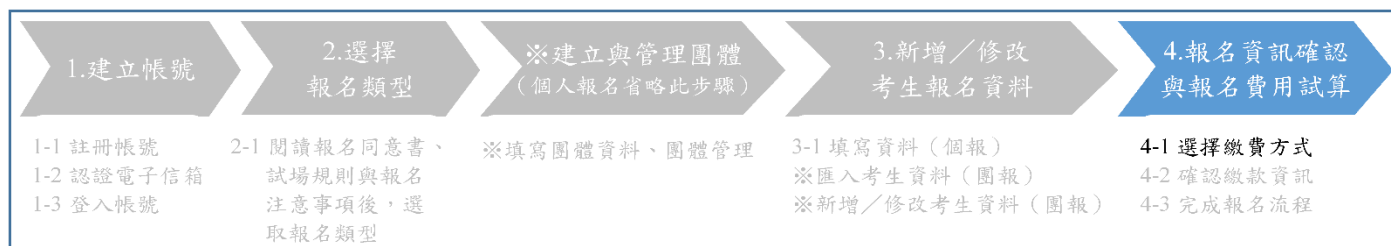


Penauins.ipa

瀏覽...

提醒您：必須將全部文件皆上傳完成後才可進入繳費程序！
◎ 若為19歲以下免繳費者，需文件皆上傳完畢後，其報名才算完成！

確認上傳



4-1 選擇繳費方式（免繳報名費考生省略此步驟）：

確認應繳費用無誤並詳閱「**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說明後即可以選擇繳費方式，選擇「信用卡」、「WEBATM」繳費，將彈出視窗進行後續步驟；選擇「ATM」、「超商」、「LINE Pay」繳費，將於下一頁顯示繳費資訊。

選擇任一繳費方式後，於繳費期限內皆可再變更繳費方式。

1.建立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您好！您的繳費資訊如下：

姓名	
報名級別	【2022-10-1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 加入 google 行事曆
報名腔調	四縣
報名考區	臺北
報名表	✓ 完成
文件上傳	✓ 完成
資格審查	未審查
應繳費用	250元

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繳費須知】

- 請選擇下列按鈕所示的任一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 若選擇超商繳費，請使用雷射印表機列印繳費單，以確保條碼清晰。
- 超商代收繳費之繳費單可至各大超商、銀行儲匯、郵局匯豐繳款，亦可跨行匯款。
- 超商繳費與ATM轉帳繳費完成後，報名狀態不會立即變更，約二至三個工作天後請試務中心對帳完成或會自動更新您的報名狀態。
- 若選擇信用卡繳費，請勿多次點選任何按鈕，資料傳輸需要時間，如有任何頁面等待時間超過30秒無反應，請再重新嘗試。
- 信用卡繳費僅接受VISA、MasterCard、JCB卡。
- WEBATM繳費僅能使用IE瀏覽器進行，若欲選擇此繳費方式，請使用IE瀏覽器登入後即可看到按鈕。

【退費辦理】

- 符合下列條件者始得申請退費：
 - 逾期繳費者，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師大郵局第 13號信箱」。
 - 逾期繳費者。
 -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者。
- 符合上開條件者申請退費者，請填寫聲請附件「退費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111年10月3日（星期一）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師大郵局第 22-13號信箱 111 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及高級試務中心 收」，郵款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受款方式。
- 費用於 111年11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點選下方按鈕即代表已確認以上報名項目並同意以上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信用卡繳費

ATM轉帳

超商繳費

WEBATM繳費

LINE Pay



4-3 繳費後（或免繳報名費者），於系統內之「報名表」與「繳費狀態」皆顯示完成，則完成報名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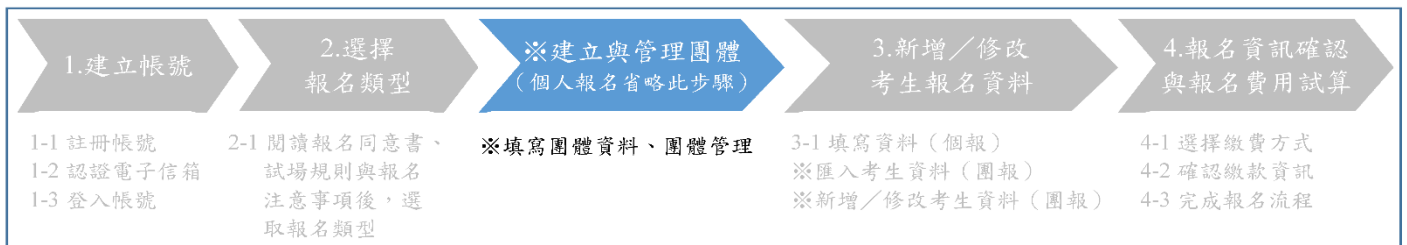
報名

1.建立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步驟說明 您好！以下是您的報名狀態：

報名級別	2022-10-1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
報名體綱	四縣
報名考區	臺北
報名表	✓ 完成
繳費	✓ 繳費已完成 或 免繳費
資格審查	待審中
准考證	尚未開放下載 (請參考簡章公告日期)
成績單	尚未開放下載 (請參考簡章公告日期)

若對以上資訊有任何疑問，歡迎與總試務中心聯絡。



※建立團體：填寫各欄位資料後送出，送出後即不得更改。同一團體之「報名級別、考區」須相同，若須報名不同級別及考區，請分別建立團體。

團體管理

1.建立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提醒您：必須團體中所有報考者文件皆上傳完成後才可進入繳費程序！
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 新增團體](#)

選擇級別

中級暨中高級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級別* 中級暨中高級

團體名稱* 客語認證
(學校團體報名者請填寫學校全名，例：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

團體類型* ☒ 家庭 ☐ 學校 ☐ 社團 ☐ 其他

報名梯次* 2020-10-24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

團體負責人姓名* 客語認證

E-Mail* hihakka.sce@depts.ntnu.edu.tw

報名考區* 臺北

連絡電話* 02-11112222 (市話) 郵箱: 02-00000000
0911222333 (手機) 郵箱: 0900-000000

連絡地址* 臺北市 大安區 106
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認證檔案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考場權益。)

[送出](#)

※管理團體：團報負責人可於此介面新增團體或查看、修改團體內考生資料。

團體管理

1.建立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提醒您：必須團體中所有報考者文件皆上傳完成後才可進入繳費程序！
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 新增團體](#)

團體名稱	級別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客語認證	中級暨中高級	臺北	0	0	填寫報名表中	展開名單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團體報名至少需考2人



※匯入考生：點選「匯入考生」，進入匯入功能頁面。



※下載匯入範例 Excel 檔，編輯並存檔完成後點選「選擇檔案」，選取所要匯入的檔案後送出。

按下「送出」後依考生資料數量及個人網路速度，可能需要數十秒至數分鐘的時間，期間請勿任意關閉視窗、點選上一頁或多次點選送出，否則可能造成檔案匯入失敗。





※匯入考生：匯入完成後，系統將顯示匯入成功筆數與匯入失敗筆數，匯入失敗之考生將於下方顯示失敗原因，可於 Excel 內修改後再次匯入。已匯入之考生（重複之身分證統一編號考生）資料將被忽略，不會被讀取。同一團體可執行多次 Excel 檔案匯入。

匯入考生



匯入完成，成功筆數：6、失敗筆數：4

❗ 表單填寫錯誤：

- 職業別"公"-請填寫機關代碼。
- 職業別"教"-請選擇學校。
- 職業別"學生"-請選擇學校。
- 生日格式不符。(yyyymmdd)
- 電話(住家)不能為空白。
- 行動電話不能為空白。
- 緊急聯絡人不能為空白。
- 聯絡人關係不能為空白。
- 聯絡人電話不能為空白。
- 聯絡人行動電話不能為空白。
- 電子信箱不能為空白。
- 腔調不能為空白。
- 考生身分不能為空白。
- 請填寫職業別"其他"欄位。
- 最高學歷不能為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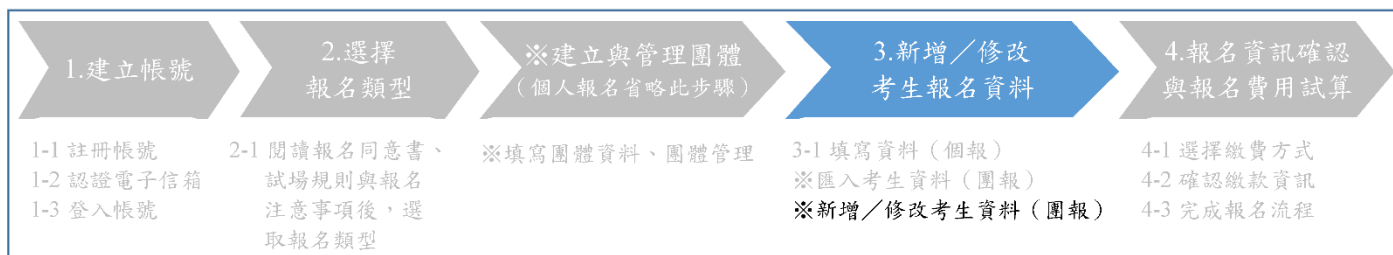
團體名稱 客語認證

報名考區 臺北

檔案上傳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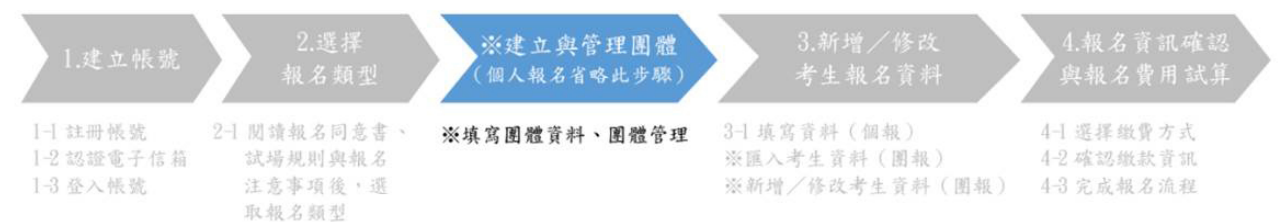
匯入範例請點此下載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藍色欄位請勿更動！

送出
返回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點選展開名單，可檢視團體下所有考生，亦可使用搜尋功能尋找考生資料。團體下可隨時以「新增成員」或「匯入考生」功能新增考生。個別考生資料可再分別進行修改或刪除。

團體管理



提醒您：必須團體中所有報考者文件皆上傳完成後才可進入繳費程序！
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 新增團體

團體名稱	級別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展開名單	客語認證	中級暨中高級	臺北	12	4	填寫報名表中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顯示 10 項結果						搜尋: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腔調	級別	是否寄送准考證	文件確認	文件上傳
範例一		四縣	中級暨中高級	否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範例七		四縣	中級暨中高級	否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範例三		饒平	中級暨中高級	否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範例九		饒平	中級暨中高級	否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範例二		海陸	中級暨中高級	否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範例五		海陸	中級暨中高級	否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範例八		詔安	中級暨中高級	否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範例六		詔安	中級暨中高級	否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範例十		大埔	中級暨中高級	否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範例十一		饒平	中級暨中高級	否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顯示第 1 至 10 項結果，共 12 項

上一頁 1 2 下一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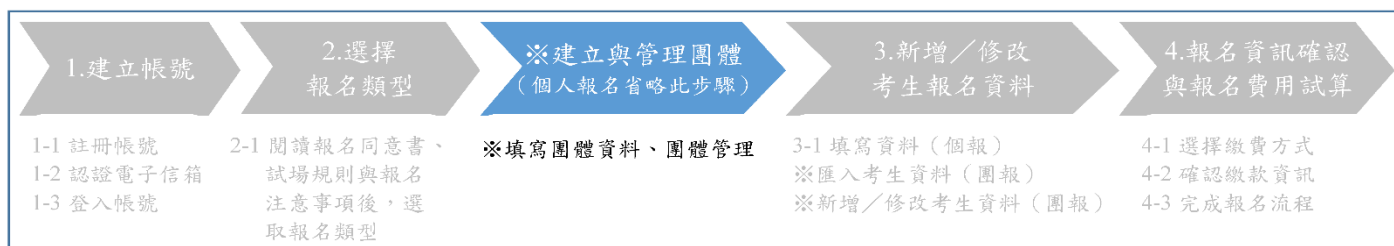
1. 建立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 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4. 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個報) ※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匯入之考生資料，教材、准考證、成績單與證書預設寄至團報負責人地址。團報負責人可依個別考生需求前往修改。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

*報名級別	2022-10-1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		
*中文姓名	範例一 (本團人士請填寫中文姓名，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之英文姓名)		
英文姓名	請填寫英文姓名 (英文姓名請印製於本報證會時繳書，護照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上之格式，或簡則免填) 點此前往置換中譯英		
*出生日期	19790101 ※請點選上方輸入框內虛點並日 月元年 ※ 民國年 + 1911	國籍	* 本國 * 外籍人士
*聯絡電話	0912333444 (住家) 範例: 02-XXXXXXX 0912333444 (辦公室) 範例: 02-XXXXXXX 0912333444 (手機) 範例: 09XX-XXXXXX		
*緊急聯絡人	團報負責人資料 聯絡人姓名: 高明明 電話: 0912333444 範例: 02-XXXXXXX 與考生關係: 師生 手機: 0912333444 範例: 09XX-XXXXXX		
*E-Mail	22555@yahoo.com.tw (本系統將以此發送報應相關訊息通知，請務必填寫可用之電子信箱)		
*地址	※ 團報負責人資料 臺北市 大安區 106 (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報應相關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自身權益) 教材寄至: * 個人通訊地址 * 團報負責人地址 准考證寄至: * 個人通訊地址 * 團報負責人地址 (勾選團報負責人地址，則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證書將一同寄至團報負責人地址！) 成績單及證書寄至: * 個人通訊地址 * 團報負責人地址		
*報名類別	口語		
*報名考區	臺北		
*考生身分	☐ 父母均為客家人 * ☐ 父或母為客家人 * ☐ 客家人 * ☐ 居住民 * ☐ 外省籍 * ☐ 新住民 * ☐ 外籍人士		
*考生職業	☐ 軍 * ☐ 公 * ☐ 教 * ☐ 商 * ☐ 農 * ☐ 工 * ☐ 學生 * ☐ 服務業 * ☐ 自由業 * ☐ 家管 * ☐ 其他 (以上資料請正確填寫，避免影響個人之權益)		
*教育程度	☐ 小學(含)以下 * ☐ 國(初)中 * ☐ 高中職 * ☐ 大學校院 * ☐ 研究所(含)以上		
是否寄發准考證	☒ 是，由補試中心寄發 * ☐ 否，自行下載列印 (准考證或證書未寄出前請勿刪除，請務必確認填寫資訊。)		
其他	☐ 申請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		

送出 返回



※文件上傳（團報）：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請依規定檔案格式逐項上傳報名所需之身分證件正面及最近6個月內2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電子檔，申請特殊需求者，請一併上傳身心障礙手冊電子檔。

首頁 新增團體 團體管理 考前資訊 開班教學資訊專區 自學資源 Q & A 報名統計人數 客語認證 您好！ 登出

新增團體

團體名稱	級別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客語認證	中級暨中高級	臺北	12	5	填寫報名表中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客語社團	中級暨中高級	臺北	6	3	填寫報名表中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顯示 10 項結果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別	級別	是否寄送准考證	文件確認	文件上傳
範例a		四縣	中級暨中高級	否	大頭照未上傳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修改 刪除
範例b		四縣	中級暨中高級	否	大頭照未上傳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修改 刪除
範例c		四縣	中級暨中高級	否	大頭照未上傳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修改 刪除
範例d		四縣	中級暨中高級	否	大頭照未上傳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修改 刪除
範例e		海陸	中級暨中高級	否	大頭照未上傳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修改 刪除
範例f		海陸	中級暨中高級	否	大頭照未上傳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上傳 修改 刪除

顯示第 1 至 6 項結果，共 6 項

上一頁 1 下一頁

文件上傳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生日: 19991026

注意：圖檔大小需介於25KB~3MB之間，支援JPEG、PNG格式。

2吋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照(不得為身分證件裁切照)

具照片、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出生年月日之有效證件正面(如身分證、駕照、健保卡)(國中(含)以下考生可傳無附照之健保卡)



90度向左 90度向右

[瀏覽...](#)



[瀏覽...](#)

提醒您：必須將全部文件皆上傳完成後才可進入繳費程序！
◎ 若為19歲以下免繳費者，需文件皆上傳完畢後，其報名才算完成！

[確認上傳](#)

※管理團體：同一帳號下可新增多個團體，各團體報名之考區沒有限制。單一團體資料建置完畢後，點選「下一步」並確認送出，送出後團體內所有資料不得修改，亦不得新增、刪除考生。團體內考生若不滿2人則無法送出。

團體管理

1.建立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3.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4.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提醒您：必須團體中所有報考者文件皆上傳完成後才可進入繳費程序！
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 新增團體

團體名稱	級別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展開名單 客語認證	中級暨中高級	臺北	12	5	填寫報名表中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展開名單 客語社團	中級暨中高級	臺北	6	3	填寫報名表中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系統通知

請確認要送出的團體中所有成員的「報名腔調」、「基本資料」、「級別」、「認證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證書寄送地址」、「是否寄發准考證」等資料是否正確。

團體名稱：客語社團
需繳費人數：3

※團體資料經送出後即不得更改！

確認送出 取消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腔調	級別	是否寄送准考證	文件確認	文件上傳	操作
範例a	I	四縣	中級暨中高級	否	大頭照已上傳 身分證證明文件已上傳	重新上傳	修改 刪除
範例b		四縣	中級暨中高級	否	大頭照已上傳 身分證證明文件已上傳	重新上傳	修改 刪除

系統通知

請確認要送出的團體中所有成員的「基本資料」、「報名腔調」等資料是否正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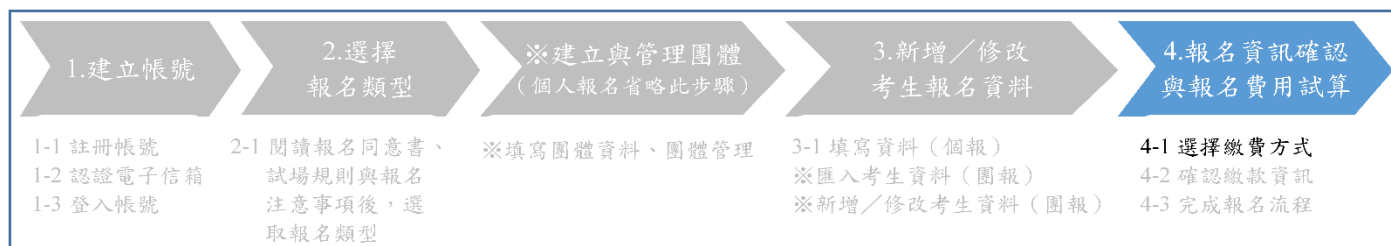
序	姓名	腔調	級別
1	測試a	四縣	中級暨中高級
2	測試b	四縣	中級暨中高級
3	測試c	四縣	中級暨中高級

Showing 1 to 3 of 3 entries

Previous 1 Next

※團體資料經送出後即不得更改！

確認送出 取消



4-1 選擇繳費方式（若團體內皆為免繳報名費考生省略此步驟）：

確認應繳費用無誤並詳閱「**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說明後即可以選擇繳費方式，選擇「信用卡」、「WEBATM」繳費，將彈出視窗進行後續步驟；選擇「ATM」、「超商」、「LINE Pay」繳費，將於下一頁顯示繳費資訊。

選擇任一繳費方式後，於繳費期限內皆可再變更繳費方式。

繳費

1.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您好！您的繳費資訊如下：

團體名稱	客語社團
報名級別	2022-10-1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 加入 google 行事曆
團體負責人姓名	客語認證
報名考區	臺北
應繳費用	19歲(含)以下：3 位 X 0 元 20歲(含)以上：3 位 X 250 元 共 750 元

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繳費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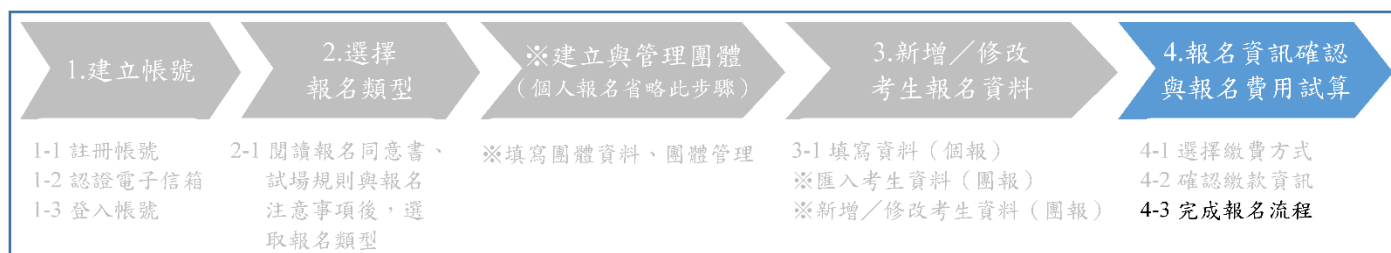
- 請選擇下列按鈕所示的任一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 若選擇超商繳費，請使用雷射印表機列印繳費單，以確保條碼清晰。
- 超商代收繳費之繳費單可至各大超商、銀行匯豐、郵局匯豐繳款，亦可跨行匯款。
- 超商繳費與ATM轉帳繳費完成後，報名狀態不會立即變更，約二至三個工作天後將試務中心對帳完成會自動更新您的報名狀態。
- 若選擇信用卡繳費，請勿多次點選任何按鈕，資料傳輸需要時間，若有任何頁面等待時間超過30秒無回應，請再重新嘗試。
- 信用卡繳費僅接受VISA、MasterCard、JCB卡。
- WEBATM繳費僅能使用IE瀏覽器進行，若欲選擇此繳費方式，請使用IE瀏覽器登入後即可看到按鈕。

【退費辦理】

- 符合下列條件者始得申請退費：
 - 逾期繳費者。
 - 溢繳費用者。
 -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者。
- 符合上開條件申請退費者，請填寫簡章附件「退費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111年10月3日（星期一）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師大郵局第22-13號信箱 111年度客語中級暨中高級及高級認證試務中心 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退款方式。
- 費用於111年11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還期限。）

點選下方按鈕即代表已確認以上報名項目並同意以上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信用卡繳費
ATM轉帳
超商繳費
WEBATM繳費
LINE Pay



4-3 繳費完成之團體（或免繳報名費之團體），於團體管理中狀態為「待審中」，則完成報名流程。

團體管理

提醒您：必須團體中所有報考者文件皆上傳完成後才可進入繳費程序！
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團體名稱	級別	報名考區	團體人數	需繳費人數	團體狀態	操作
客語認證	中級暨中高級	臺北	12	5	填寫報名表中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客語社團	中級暨中高級	臺北	6	3	待繳費	\$ 繳費
客語學習班A	中級暨中高級	桃園	3	0	待審中	--

附錄二、112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答案卡劃記法

作答 樣例	正確 ① ② ● ④	錯誤 ① ② ☑ ④	錯誤 ① ② ✕ ④	錯誤 ① ② ⚡ ④	錯誤 ① ② ④
----------	---------------	---------------	---------------	---------------	-------------

【答案卡塗寫注意事項】

一、作答前，請先檢視下列事項：

- (一)請檢查答案卡上准考證號碼與桌面上試場座位貼號是否相同。
- (二)請檢查答案卡上考試腔調別與試卷考試腔調別是否相同。
- (三)請檢查答案卡是否有髒污、破損。

※如有錯誤、不符、髒污或破損等情形，請立即向監試人員反應。

二、答案卡劃記時，必須用黑色 2B 鉛筆，劃記要清楚，且須劃滿圓圈，但不可超出圓圈外（如上圖所示）。

三、更正時，請用橡皮擦將所劃之記號完全擦拭乾淨，再重新劃記。擦拭時，不可以在橡皮擦上沾口水，以免卡片破損。

四、答案卡應該要保持清潔，不可任意挖補污損，或在圓圈以外任何地方作記號。

五、答案卡邊緣之黑色條紋及黑點，不得任意增減或污損，答案卡也不可以折疊。

六、考生若因未遵守上列規定，以致光學閱讀機無法正確閱讀，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

附錄三、112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 一、 考生請攜帶准考證入場應試，未攜帶者如經監試人員查核並確認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應試；惟至當節考試結束鈴響畢前仍未送達試場或未依規定申請補發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
- 二、 考生請於規定時間內應考，未到考試時間不得先行入場。口語測驗及聽力測驗依考試時間場次準時應考，入場鈴(鐘)聲響後 10 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考試開始後，監試人員未宣布可離場前，不可離場。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入場鈴(鐘)響後 10 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開始考試後，監試人員未宣布可離場前，不可離場。
- 三、 考生請按照准考證上排定之地點、時間、試場、座號入座，並將准考證放在桌子左上角備查。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前，請檢查答案卷上、答案卡上、座位上與准考證上之號碼，四者須相同；口語測驗及聽力測驗前請檢查座位上及電腦螢幕上之號碼與准考證上之號碼，三者須相同。若有不同，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凡經作答後，始發現坐錯座位，自動告知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經監試人員或試務人員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10 分；舉凡於考試完畢考生離場後始發現者，該科不予計分。
- 四、 考生違反答案卡劃記注意事項或未以黑色 2B 鉛筆劃記答案卡，致光學閱讀機無法辨識答案者，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答案卡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劃記擦拭乾淨，以修正液或修正帶修正致光學閱讀機無法辨識者，該題不予計分。
- 五、 書寫測驗答案卷請用黑色或藍色墨水之鋼筆或原子筆繕寫，禁用鉛筆，答案卷上得以修正帶或直接劃掉錯誤答案，並做更正。並應依照試題本及答案卷上之規定作答，違者依下列規定分別論處：
 - (一) 未使用黑色或藍色墨水之鋼筆或原子筆繕寫，致電腦機器掃描後無法清晰呈現作答結果，而使評閱人員無法辨認掃描後答案者，後果由考生自行承擔，不得提出異議。
 - (二) 在作答區外書寫答案或任何文字符號者，或違反其他作答規定者，該大題不予計分。
 - (三) 因字跡潦草或未標明題號等情事，致評閱人員無法辨認答案者，該部分不予計分。
- 六、 進行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時，除試題印刷不明，得於考試開始後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外(不得干擾其他考生)，其餘概不得發問。考試開始鈴(鐘)響前，考生不得翻閱試題本、書寫、畫記、提前作答，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若經監試人員制止不服或強行離開者，該科不予計分。

- 七、為維護試場安寧，考生除應考所需之准考證、2B 鉛筆及原子筆(或鋼筆)、橡皮擦、修正液(帶)之外，其他非應試用品(如:各類紙張、書籍等)請考生一律放在教室前、後指定位置區，若有帶行動電話、呼叫器、平板電腦、穿戴式電子裝置(如 Apple watch、小米手環等智慧型手錶、智慧手環、智慧型眼鏡)、鬧鐘、錄音機(筆)、翻譯機等具有通訊、攝影、錄音(影)、發聲之電子通訊設備有礙試場安寧者，請務必取消鬧鈴設定並關閉電源，正式考試開始後若發現(一)帶至座位或(二)響鈴/振動/鬧鈴聲或(三)處於開機狀態，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不予計分。
- 八、考生如有個人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須事先報備並經檢查方可使用。不得有夾帶小抄、偷看、偷聽、交談、抄襲、打暗號、抄錄試題或答案等任何影響考試公平性之行為，違者該科不予計分，情節重大者得取消其考試資格。
- 九、准考證不得書寫疑似與題目、作答相關之任何文字、數字或符號等，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並須繳回試務中心重新補發，經勸告不聽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答案卷(卡)上不得書寫與試題無關之任何符號、文字、姓名、座號或任何顯示自己身分之標記，答案必須於答案卷(卡)作答，不得於題目卷作答，亦不得在答案卷(卡)作答區範圍外書寫，違者該大題不予計分。
- 十一、題目卷須與答案卷(卡)一併繳回，不得攜出試場，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二、測驗時，應以報考腔調別作答，並遵從現場監試人員之指示，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三、考生於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時間終了，鈴(鐘)響畢後，應即停止作答。口語測驗及聽力測驗依試題錄音播放指示結束作答時，應即停止作答。仍持續作答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3 分。口語測驗及聽力測驗結束作答時請靜候監試人員指示，不得任意操作設備及損毀任何認證機器、耳機或將之攜出場外，違者該科不予計分，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十四、考生不得損毀答案卷(卡)上之座位號碼或條碼，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五、考生交卷後，應遵照監試人員指示出場，不得逗留在試場門口或周圍，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六、考生如有其他影響考試公平及其他考生權益之行為，得由監試或試務人員予以登記，提請「客語能力認證認證委員會」審議，依情節之輕重，採取給予扣分、不予計分或取消考試資格之處分。

附錄四、112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退費申請書】

112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退費申請書

本人_____報名 112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依簡章規定申請退還報名費用，敬請核辦。

申請退費原因：

☐逾期繳費

☐溢繳費用，溢繳_____元（總試務中心得要求檢具繳費收據正本）。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此致

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手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請將本申請書於 112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一）前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以掛號郵寄至「106922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附錄五、112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報名表

本表僅供團體報名時，團報代表人印發以蒐集資料用，申請資料最終仍須經由網路填送，逕行郵寄本表者，恕不予受理！

考生姓名	中文				資料收集用
	英文	(請先姓後名，如黃小明即為「HWANG,XIAOMING」，未填寫者，證書之英文姓名欄為空白)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H)：		
身分證統一編號	(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號碼)		(O)： 手機：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H)：		
與考生之關係			(O)： 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 (請考生務必填寫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前可收到考試相關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考生權益。)				
報考腔調別	☐ 四縣 ☐ 海陸 ☐ 大埔 ☐ 饒平 ☐ 詔安 (限勾選 1 種，勾選後不得變更)				
應考考區 (限勾選 1 區)	☐ 臺北 ☐ 桃園 ☐ 新竹 ☐ 苗栗 ☐ 臺中 ☐ 雲林 ☐ 高雄 ☐ 屏東 ☐ 花蓮 ☐ 臺東 (勾選後不得變更)				
考生身分 (限勾一種)	☐ 父母均為客家人 ☐ 父或母為客家人 ☐ 閩南人 ☐ 原住民 ☐ 大陸各省市人 ☐ 新住民 ☐ 外籍人士				
考生職業別	☐ 軍 ☐ 商 ☐ 農 ☐ 工 ☐ 服務業 ☐ 自由業 ☐ 家管 ☐ 學生，就讀_____縣(市) 鄉鎮市區 學校 年級(科系) ☐ 教，任職服務機關：_____縣(市) 鄉鎮市區 學校 ☐ 公，任職服務機關：_____縣(市) (主管機關名稱 任職單位名稱) ☐ 其他：_____ ※請確認通訊地址於 112 年 4 月 30 日前仍可收件，如有異動請來電總試務中心。				
教育程度	☐ 小學(含)以下 ☐ 國(初)中 ☐ 高中職 ☐ 大專 ☐ 研究所(含)以上				
考生簽名處	資料核對無誤後，請考生務必簽名於此，以示負責。				
※本人照片 請黏貼本人最近 6 個月內 2 吋 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 1 張			※身分證件 1. 身分證件正面，惟國中生(含)以下可用健保卡正面替代(無照片可，限國中生(含)以下，其餘恕不受理)。 2. 外籍人士或新移民尚未取得身分證者，請用護照或有效期限內臺灣居留證正面替代。		
(本表僅供團體報名時，團報代表人印發以蒐集資料用，申請資料最終仍須經由網路填送，逕行郵寄本表者，恕不予受理！)					

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申請表

[illegible]

36